

公司代码：600617

公司简称：国新能源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聂银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毋建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云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17,921,809.11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68,768,269.80元，减提取的盈余公积1,792,180.91元，减应付的普通股股利199,809,149.92元，截止2024年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85,088,748.08元。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现状、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等因素，公司拟定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报告中提示的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的内容。

十一、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8

第四节 公司治理.....2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39

第六节 重要事项.....4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5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6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63

第十节 财务报告.....68

备查文件目录	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国新能源、公司、上市公司	指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华新燃气集团	指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宏展房产	指	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田森物流	指	山西田森集团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山西天然气	指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华新城燃	指	山西华新城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华新销售	指	山西华新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华新交通	指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国新液化	指	山西国新液化煤层气有限公司
众能公司	指	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华新液化	指	山西华新液化天然气集团有限
燃气产业集团	指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太原燃气	指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新正泰	指	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压缩天然气	指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新楼俊	指	山西国新楼俊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新矿产	指	山西国新矿产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太原美运	指	太原美运天然气有限公司
寿阳热电	指	山西寿阳华新热电有限公司
昔阳热电	指	山西昔阳华新热电有限公司
保德热电	指	山西保德华新热电有限公司
临汾液化	指	临汾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新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XI GUOXI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X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聂银杉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帆	张载锡
联系地址	山西示范区中心街 6 号	山西示范区中心街 6 号
电话	0351—2981617	0351—2981617
传真	0351—2981616	0351—2981616
电子信箱	zhangfan600617@163.com	zhangzaixi600617@163.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西示范区中心街6号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示范区中心街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32
电子信箱	zhangfan600617@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山西示范区中心街6号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新能源	600617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新B股	900913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志红、董新明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6,144,628,432.93	17,197,957,669.37	-6.12	15,588,452,024.4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6,106,667,113.20	17,008,074,850.94	-5.30	15,410,303,48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9,687,607.78	77,985,286.55	-535.58	65,591,74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0,674,985.99	-119,326,298.14	-395.01	-135,239,90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8,398,842.95	2,514,003,243.07	-40.40	2,314,084,451.16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64,514,220.72	3,683,039,600.43	13.07	3,688,800,323.80
总资产	26,932,147,144.58	28,942,173,193.93	-6.94	31,305,755,487.29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2022年
--------	-------	-------	----------	-------

			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4	-550.00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4	-550.00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06	-416.67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9	2.09	减少 12.08 个百分点	1.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3	-3.24	减少 14.09 个百分点	-3.6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受天气及终端市场需求的影响，天然气销售量下降所致。

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营业毛利减少所致。

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及非经常性损益增加所致。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852,193,446.28	2,539,470,750.77	3,514,133,727.01	4,238,830,50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837,224.55	-67,479,058.30	-64,333,713.18	-329,712,06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040,474.00	-111,418,999.51	-132,863,355.52	-384,433,10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44,062,659.17	668,810,278.63	305,103,668.53	668,547,554.96

量净额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03,111.26		12,545,700.13	2,753,665.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9,515,201.48		262,996,786.67	247,792,275.0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6,989.57		3,338,848.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7,060,334.87	9,651,886.6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3,302,572.02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216,981.16		2,216,981.10	2,468,521.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58,834.11		1,922,353.74	-1,583,038.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483,884.94		74,051,516.28	52,396,474.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122,186.21		18,717,903.90	11,157,753.51

合计	250,987,378.21	197,311,584.69	200,831,654.81
----	----------------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即征即退增值税	48,748,678.0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138,564,748.47	71,261,067.96	-67,303,680.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143,064,748.47	75,761,067.96	-67,303,680.51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牢牢把握新一轮国有企业深化改革提升行动指示精神，深入谋划精细化管理，紧紧围绕长输管网、城市燃气、燃气销售、液电调峰、新能源五大业务板块，做实、做优燃气主业，积极拓展新能源业务，持之以恒地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向着更高水平稳步迈进。

（一）积极融入全国管网，持续优化管网结构

积极投身构建“全国一张网”宏伟蓝图，融入全国天然气统一大市场。通过构建高压环网、优化中压环网，打通调运堵点和输送瓶颈，进一步提升省内管网与国家管网的互联互通。一是持续加深与国家管网集团合作，利用国家管网榆济线、陕京线等干线优质管容，确保省外业务托运畅通；二是对接国家管网市场部、客户服务中心，高质量完成分散受理、管容释放、日计划、月计划提报、管输费结算等各项操作，为管道气托运业务保驾护航；三是畅通我省资源上下渠道，全力推进下载事宜。

（二）优化上游气源结构，拓展下游终端市场

一是深化与气源单位沟通合作，积极引入更多平价气源，优化资源池结构，同步推进区域管网互联互通，构建泛区域网，形成区域公司规模效应与优势；二是紧密围绕山西省资源型经济转型的产业布局，关注重点产业集群，深入挖掘用户需求，对重点用户和潜在用户展开深度对接。通过“以量换价”的创新营销模式、量身定制“一企一策”的精准销售策略，快速响应不断变化的市场动态。

（三）提升资源筹措质量，创新业务发展模式

持续深化销售体制改革，一是稳固原有销售经营方式，通过减少高价气采购量、采用中长期合同采购模式、增加省内煤层气资源采购等方式，降低高价资源对采购均价的影响，有效降低公司综合采购成本，实现资源采购稳价稳量，有效提升抗风险能力，提高企业经营效益；二是不断

开发新业务，创新开展售电业务，积极开发代理用户，加强现货市场交易规则的学习、理解和运用，把握市场动态，制定恰当的交易策略，提高整体售电业务收益；三是进一步加深与中石油公司业务合作，提升管网及液化设备利用率，新增存储业务，调节公司气量峰谷差及不平衡系数，转移年度储气业务风险，增加公司利润增长点。

（四）聚焦高效运营管理，突破液电调峰效能

一是全面推进平台赋能，完善 LNG 产采运销一体化平台，扩大市场服务整合能力。通过构建数据与业务平台，完善全链条数据采集与共享体系，推动数据要素赋能生产优化，提升 LNG 产业链新规模；二是继续推进储气业务市场化。以市场化为导向，完成储气成本精准核算、价格体系构建等前期筹备工作；三是激发电力市场潜力，利用好当前能耗水平与原料气成本竞争优势，继续扩大交易规模，加快燃气机组主营业务市场化转型。

（五）深耕细耘科技创新，着力推动产学研合作

始终深入实施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推进高校产学研合作，持续完善科技创新体系，推动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一是持续推进微藻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为进一步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效率，实现利用沼气二氧化碳和沼液微藻养殖高效固碳减排科研技术开发产业化；二是探索混合发酵工艺，利用沼气模拟实验室以糠醛渣为原料开展技术研发，开展了牛粪与糠醛渣混合发酵产沼气实测，产气率有效提高。

（六）彰显国企责任担当，扛起民生保供责任

公司进一步提高认识、强化措施，层层压紧压实冬季保供主体责任。面对采暖季供气复杂形势，公司组织做好冬供期间设备维护保养、隐患排查整改、应急处置保障等工作。一是与中石化合资平台继续合作开展属地资源销售、虚拟储气、夏储冬采等成熟良性业务，实现冬供资源和经营效益“两手硬”；二是省内市场完善落实“政企联动三方保供”模式，精准把握供需关系动态，迎合市场需求，强化地方经济发展和民生用能双保障，坚决兜牢全省重点用气需求保障，展现国企担当和社会责任。

（七）强化安全责任落实，筑牢安全生产壁垒

公司通过燃气业务信息管理系统监督与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各管理处、所辖站场、分子子公司开展日常安全检查。特别是节假日期间、夏季汛期、冬季保供期等重点时段，着重对第三方施工、采空区、高后果区等区域进行安全检查，不断完善“大安全、大应急”体系，严格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同时，采取“人防、物防、技防”的多重措施，深入推进管道安全管理，通过一系列检验检测、重点维护维修以及技术改造，全方位消除设备隐患，有效降低设备故障率，为设备稳定运行提供保障，为业务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八）财资管理提质增效，统筹谋划降低成本

公司聚焦提质增效，精准管控成本，提升盈利能力，实现量利协同增长。一是梳理新增银行授信，维护并优化授信额度，提前评估公司资金情况，实现融资结构由短期到中长期的优化，切实保障公司资金充足不冗余，确保调度高效；二是全面加强预算管理，寻求新的政策支持和融资支持，通过置换高成本贷款、降低贷款利率、提前归还贷款、上调协定存款利率等方式，降低财务成本，提高资金利用率，降低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 年，全球天然气消费量呈现复苏态势，并创下历史新高。预计 2025 年天然气需求将继续攀升，这主要得益于亚洲市场的快速增长。与此同时，全球天然气供需平衡依旧脆弱，供应端持续承压，地缘政治紧张局势进一步加剧了价格波动。美国大幅削减了清洁能源投资，并增加了油气领域的投资，这一举措势必对全球天然气价格产生显著影响。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俄罗斯正式停止经由乌克兰境内的管道输送天然气，尽管此举不会立即对欧盟的天然气供应构成直接风险，但将促使欧盟增加液化天然气（LNG）的进口需求，并在年内加剧市场基本面的紧张态势。

国际方面：

1、美国：2024 年，美国天然气消费量达到 9460 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增长 1.9%（约 170 亿立方米），这一增长主要得益于电力部门的强劲需求。由于用电需求的激增，电力部门天然气的消费量大幅上升，增幅达到 4%（约 170 亿立方米）。美国天然气产量为 10600 亿立方米，同比下降 0.09%（约 10 亿立方米）。这一下降主要归因于美国国内天然气市场趋于饱和，需求增长放缓，以及海恩斯维尔盆地和阿巴拉契亚盆地的产量减少。LNG 方面，归因于普拉克明和科珀斯克里斯蒂项目的扩建与增产，美国液化天然气出口增长 14%（约 170 亿立方米）。

2、欧洲：2024 年，欧洲天然气消费量达到 490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0.5%（约 20 亿立方米），由于寒冷气候的影响、风力发电效率的下降以及工业用气需求的增加，欧洲天然气消费量在第四季度恢复增长趋势。LNG 方面，2024 年全年欧洲的液化天然气进口量同比下降了 18%（约 300 亿立方米）。尽管如此，美国仍然是欧洲最大的 LNG 供应国，其供应量占欧洲 LNG 进口总额的 47%。

3、俄罗斯：2024 年，俄罗斯天然气产量达到 682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7%（约 450 亿立方米），这主要得益于管道天然气的强劲出口表现。其中，通过“西伯利亚力量”管道输往中国的天然气量达到 310 亿立方米。此外，俄罗斯还通过中亚-中心管道系统，经由哈萨克斯坦，增加了对乌兹别克斯坦的管道天然气出口量。俄罗斯的天然气消费量达到 516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4.2%（约 210 亿立方米）。这一增长主要归因于寒冷气候下居民取暖用气量的增加，以及电力和工业部门对天然气的需求上升。

4、亚太：2024 年，亚太地区天然气消费量增长约 5.5%，这一强劲增长主要由中国和印度两大市场的推动，两国天然气消费量在一年内均呈现两位数的显著增幅。在发电、交通运输以及工业用气的推动下，泰国、孟加拉国、巴基斯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等亚洲新兴市场的天然气消费量增长了约 2.5%。LNG 方面，亚太地区 2024 年的液化天然气进口量增长了 9.3%（约 320 亿立方米）。其中，中国的进口量增幅为 7.7%（约 76 亿立方米），继续稳居全球首位。印度的进口量增长显著，达到 21%（约 60 亿立方米）。与此同时，亚洲新兴市场的进口量也实现了 18% 的增长（约 84 亿立方米）。

国内方面：

2024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形势以及国内经济运行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挑战，国家积极实施逆周期调节政策，促使经济总体上保持了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全年天然气市场供需形势显著宽松，呈现供需两旺的局面，多项关键指标增幅均创下历史新高。

2024 年，国家持续深化能源安全战略的实施，各大油气企业在勘探、开发及生产等环节的投资也持续增加。国内天然气勘探开发不断向纵深拓展，尤其在陆上深层和海洋深水区域展现出强劲势头。与此同时，页岩气和煤层气开发技术日益成熟，开采效率显著提升。2024 年，国内天然气产量达到 2464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40 亿立方米，增速为 6.2%，有效发挥了保供的“压舱石”作用。

2024 年，随着“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的全线贯通，其年输气能力已提升至 380 亿立方米，我国管道天然气进口总量因此显著增长。全年管道天然气进口量达到 759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89 亿立方米，增速达 13.3%，为国内天然气市场注入了强劲动力。而 LNG 方面，2024 年 LNG 进口量达到 7694 万吨（约合 1061 亿立方米），较去年同期增加约 550 万吨（约合 76 亿立方米），同比增幅为 7.7%。

2024 年，国家出台的一揽子增量政策有效提振了消费市场，天然气市场消费也重新步入快速增长轨道。天然气调峰电站、LNG 重卡、LNG 船舶等项目呈现火爆态势。全年天然气表观消费量达 4260 亿立方米，增量 300 亿立方米，增速为 8%。

2024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天然气利用管理办法》，为规范天然气利用，优化消费结构，提高利用效率，促进节约使用，保障能源安全提供了明确的政策指导。

2024 年 11 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明确了能源的定义、能源工作应当坚持的原则、能源监管部门职责等内容；还明确了各级各类能源规划的编制主体、编制依据等；同时对完善能源开发利用制度、加强能源市场建设、健全能源储备体系和应急制度等都作出规定。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

新能源企业的经营管理及相关咨询；天然气开发利用与咨询服务；燃气经营：天然气、乙醇的销售管道输送服务；储气设施租赁服务；集中供热项目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供热系统技术咨询及维修；天然气灶具、仪器仪表设备的生产、加工、销售；信息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进出口：上述经营项目的进出口业务。

（二）经营模式

长输管网业务：按照销售计划，通过自建长输管线将天然气输送给城市燃气公司、工业用户、液化工厂及热电厂。

城市燃气业务：通过多源化气源采购，依托城市配气管网，发挥泛区域中压环网优势，匹配用户需求，精准对接下游用户，科学规划、互联互通，输送和分配给城镇居民、商业、工业等用户。从大类别管理衍化成细致化、需求化、营销化的服务型管理模式，形成“常规业务+重点业务”业务模式。

燃气销售业务：从上游统一采购资源，经管道主体公司长输管网输销至下游城市燃气公司、工业用户、液化工厂及热电厂。在供销链条中，供气按照“日指定，周平衡，月计划”的方式进行，即在确定每月供气计划的基础上，每周进行供气量平衡分配。同时，下游用户或经销商根据用气需求每日上报上一级供应商，上一级供应商根据用气量实际需要进行调度，从而确保各级管道平稳运行。

液电调峰业务：液电板块主要功能为调峰和储气，夏季启机为全省燃气管网进行调峰，并在入冬前将储罐库存液位拉满，以保障冬季燃气供应，起到削峰填谷的作用，在采暖季出现燃气供应缺口时，启动应急保供预案，向管网用户进行燃气反输。

新能源业务：通过规模化牧场的畜禽粪污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产出生物天然气、沼渣和沼液，生物天然气通过自建燃气管道直供工业燃气用户，沼渣深加工为有机牛床垫料，销售给牧场，沼液是优良有机液肥，通过自建沼液管道还田。

（三）公司产品市场地位、竞争优势

1、长输管网板块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为长输管网板块主体公司。其主营业务是燃气长输，管网覆盖全省所有地市，在不断优化完善管网基础设施、进一步提升管网整体调运能力的基础上，对全省的天然气综合利用工作实行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实现了国家级气源及省内煤层气气源在省内的联通，并与省内其他燃气长输管网公司实现互联互通。目前，全省管网架构基本成型，年输气量占全省用气量的 2/3 以上，在我省的燃气市场中游环节占据主导地位。

2、城市燃气板块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华新城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为城市燃气板块主体公司。其通过多源化气源采购，依托城市配气管网，发挥泛区域中压环网优势，匹配用户需求，精准对接下游用户，科学规划、互联互通，合理分配气源和资金，拓展发展空间，提升经营实力，增加经营效益，供气规模在山西省占主要地位。

3、燃气销售板块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华新燃气销售有限公司为燃气销售板块主体公司。其通过统一规模采购成本优势、统一合同量价政策下营商环境公开公平透明优势、国家干线下载优势和省级管网互联互通优势，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不断深耕燃气主业，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

4、液电调峰板块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华新液化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为液电调峰板块主体公司。其提供全供应链融合的应急调峰、储气反输、LNG 生产及平台运营等一站式 LNG 产业投资运营服务，是山西省内产储能力最高、调峰保障最强，市场份额最大、产业链最完善的 LNG 生产运营企业。

5、新能源板块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华新同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为新能源板块主体公司。其以应县生物质能源循环利用项目为依托，通过中温厌氧发酵工艺对当地规模化牧场畜禽粪污进行无害化处理，沼气提纯生物天然气并入燃气管网，沼气提纯后的二氧化碳用于微藻养殖，沼渣处理后用作牛床垫料和有机肥，沼液作为有机液肥通过管道还田，形成了“环境保护-甲烷控制-清洁能源-种养循环-生物固碳”五位一体的生物质能源循环经济全产业链发展。该模式为山西省内首创，在全国范围也具有一定推广意义。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上游气源来源丰富

公司多年来持续丰富资源结构，在上游资源方面已形成由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等过境管道天然气，中石油煤层气、中联煤层气等省内非常规天然气等组成的多气源格局。此外，焦炉煤气合成天然气、省际管道天然气将作为补充气源，进一步保障公司天然气业务发展需求。

2、中游管网覆盖广泛

公司作为省属燃气旗舰劲旅华新燃气集团旗下核心上市公司，目前是山西省内最大的天然气管网运营企业，负责全省天然气管网的统一规划、建设、运营。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公司已经建成北接内蒙、南连河南、西至陕西、东通河北，连接国家级气源的省级天然气管网 5000 余公里，覆盖山西省 11 市 104 县（市、区），设计管输能力 200 多亿立方米/年，全省管网供气格局基本成型。

3、下游辐射规模扩大

公司以丰富的资源、完善的管网、配套的调峰设施作为支撑，已累计建设中高压管线约 2800 公里，低压管线约 4800 公里，覆盖全省 8 市 21 县区，逐步形成专业化城市燃气运营管理体系，供气规模在山西省占主要地位。

4、市场销售体系健全

公司拥有专业的销售业务板块，完善的销售管理体系，以及覆盖全省、辐射省外的销售网络。建立了集结算、计划、付款、预算等多项职能为一体的运营管理平台，服务质效水平不断提升。

5、调峰设施配套全面

截至目前，公司在大同、太原、晋中、临汾、长治等区域建设有储气调峰设施，总储气能力 4000 余万立方米。此外，公司还配套有 3 座燃气电厂，总设计装机容量 414MW。上述项目为提升管网应急和调峰能力起到了重要的支撑作用。

6、人才队伍专业突出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运营、技术、管理队伍，主要管理层及核心业务人员均具备多年燃气行业从业经验，生产运营及管理经验丰富。此外，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大数据中心、信息化系统，所属子公司获得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7、技术研发持续创新

为持续推动科学研究与技术创新，公司积极致力于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截至目前，公司已成功获得山西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基于能源互联网的天然气管网可靠性技术研究”的科技报告收录证书，并圆满完成了“煤矿采动采空区煤层气管道受损规律研究”工作。此外，公司新增“藻菌生物处理沼液装置”和“粪污同步生产微藻装置”两项专利，专利总数已达 94 项。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1.45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6.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0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535.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9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395.0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6,144,628,432.93	17,197,957,669.37	-6.12
营业成本	14,920,370,063.30	15,556,417,974.32	-4.09
销售费用	52,869,713.48	62,202,679.46	-15.00
管理费用	666,608,725.64	703,291,626.00	-5.22
财务费用	713,442,831.50	818,833,281.13	-12.87
研发费用	19,170,404.76	26,493,345.26	-2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8,398,842.95	2,514,003,243.07	-4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989,381.81	-217,258,161.92	-3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2,405,197.26	-3,101,941,863.08	46.7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受天气及终端市场需求的影响，天然气销售量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受天气及终端市场需求的影响，天然气销售量下降导致采购量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职工薪酬及折旧费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人工费、折旧费及摊销、外包费用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本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144,628,432.93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5,838,453,668.12 元；实现营业成本 14,920,370,063.30 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4,755,996,236.26 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商业	15,838,453,668.12	14,755,996,236.26	6.83	-5.74	-3.50	减少 2.1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天然气及煤层气	15,431,470,762.44	14,378,230,408.84	6.83	-6.53	-3.97	减少 2.48 个百分点
电力	316,794,791.14	325,427,654.06	-2.73	95.32	46.20	增加 34.51 个百分点
其他	90,188,114.54	52,338,173.36	41.97	-31.53	-45.30	增加 14.6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省内	14,161,186,173.95	13,103,581,497.21	7.47	-7.10	-4.94	减少 2.10 个百分点
省外	1,677,267,494.17	1,652,414,739.05	1.48	7.56	9.69	减少 1.9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长输管线业务	14,903,083,341.91	14,030,437,208.65	5.86	-3.90	-1.17	减少 2.60 个百分点
城市燃气业务	2,153,366,318.02	2,137,124,261.30	0.75	-4.13	-4.20	增加 0.07 个百分点
CNG、LNG 业务	2,182,894,299.89	2,018,542,136.27	7.53	3.80	6.65	减少 2.47 个百分点
抵销	-3,807,873,197.38	-3,807,873,197.38				
天然气及煤层气小计	15,431,470,762.44	14,378,230,408.84	6.83	-6.53	-3.97	减少 2.48 个百分点
电力	316,794,791.14	325,427,654.06	-2.73	95.32	46.20	增加 34.51 个百分点
其他	90,188,114.54	52,338,173.36	41.97	-31.53	-45.30	增加 14.60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	-----	-----	-----	-------------	-------------	-------------

天然气及煤层气	亿方	54.70	54.27	1.10	-5.25	-5.62	64.18
电	亿度	2.54	2.54		92.42	92.42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商业	原材料	12,896,776,612.75	87.40	13,402,208,930.36	87.65	-3.77	
商业	折旧	926,857,822.88	6.28	881,408,638.01	5.76	5.16	
商业	其他	932,361,800.63	6.32	1,007,163,073.49	6.59	-7.4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天然气及煤层气	原材料	12,741,996,709.13	86.35	13,321,394,499.24	87.12	-4.35	
天然气及煤层气	折旧	811,000,453.38	5.50	784,978,279.12	5.13	3.32	
天然气及煤层气	其他营运费用	825,233,246.33	5.59	866,146,860.66	5.66	-4.72	
电力	原材料	154,779,903.62	1.05	80,814,431.12	0.53	91.53	
电力	折旧	115,857,369.50	0.79	96,430,358.89	0.63	20.15	
电力	其他营运费用	54,790,380.94	0.37	45,341,268.86	0.30	20.84	
其他	其他	52,338,173.36	0.35	95,674,943.97	0.63	-45.30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将所持子公司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50%股权转让给控股股东华新燃气；本期子公司山西天然气新设子公司山西华新晋豫天然气有限公司。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66,596.4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5.1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524,710.6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2.5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26,374.19	14.02
2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70,709.65	10.57
3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83,555.17	5.18
4	山西华新定襄燃气有限公司	44,071.62	2.73
5	河北省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41,885.83	2.59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16,978.2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7.5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21,427.6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55%。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山西分公司	294,582.73	20.74
2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175,659.40	12.37
3	山西长城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21,427.69	8.55
4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销售分公司	120,265.89	8.47
5	中联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105,042.53	7.40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52,869,713.48	62,202,679.46	-15.00
管理费用	666,608,725.64	703,291,626.00	-5.22
财务费用	713,442,831.50	818,833,281.13	-12.87
研发费用	19,170,404.76	26,493,345.26	-27.64
所得税费用	127,014,720.40	135,193,194.74	-6.05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职工薪酬及折旧费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人工费、折旧费及摊销、外包费用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9,170,404.7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9,170,404.7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1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3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2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17

本科	89
专科	25
高中及以下	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2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97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3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2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8,398,842.95	2,514,003,243.07	-4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989,381.81	-217,258,161.92	-3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2,405,197.26	-3,101,941,863.08	46.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7,405,098.96	-805,195,696.81	4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 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 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71,261,067.96	0.26	138,564,748.47	0.48	-48.57	本报告期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其他应收款	208,756,028.71	0.78	36,283,253.49	0.13	475.35	本报告期应收政府补助金额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16,336,508.87	0.80	373,745,659.00	1.29	-42.12	本报告期短期债权投资减少
使用权资产	95,288,600.81	0.35	64,287,161.75	0.22	48.22	本报告期新增租赁
商誉	2,578,825.53	0.01	4,129,646.33	0.01	-37.55	本报告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长期待摊费用	418,072.23	0.00	693,901.87	0.00	-39.75	本报告期对装修费进行摊销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214,972.16	0.25	102,587,434.44	0.35	-33.51	本报告期预付土地购置款、工程款及工程物资款、留抵进项税减少
短期借款	1,305,424,733.65	4.85	2,934,779,663.84	10.14	-55.52	本报告期抵押、保证、信用借款减少
应付账款	418,891,035.77	1.56	685,186,722.96	2.37	-38.86	本报告期应付款项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132,581,100.33	0.49	195,413,913.10	0.68	-32.15	本报告期应付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71,698,642.00	10.29	4,485,493,776.07	15.50	-38.21	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减少
租赁负债	83,014,902.81	0.31	57,081,364.98	0.20	45.43	本报告期租赁负债增加
股本	1,929,191,776.00	7.16	1,377,994,126.00	4.76	40.00	本报告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未分配利润	239,123,979.29	0.89	778,620,736.99	2.69	-69.29	本报告期归母净利润减少及进行了利润分配
少数股东权益	587,787,943.98	2.18	404,357,186.54	1.40	45.36	本报告期处置子公司及少数股东损益增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54,834.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 主营 投资 业务	投资 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 比例	是否 并表	报表 科目 （如 适用）	资金 来源	合作 方（如 适用）	投资 期限 （如有）	截至 资产 负债 表日的进 展情况	预计 收益 （如有）	本期 损益 影响	是否 涉诉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长治华气 润燃气有 限公司	城镇燃气供应，燃气工程设计、施工，燃气设备销售、维修	是	收购	161,840,000.00	34%	否		自有资金			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否	2024.11.29	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056）公告
合计	/	/	/	161,840,000.00	/	/	/	/	/	/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 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138,564,748.47						-67,303,680.51	71,261,067.96
其他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143,064,748.47						-67,303,680.51	75,761,067.9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转让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将所持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50%股权转让至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本次转让，有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资金、资源使用效率，进一步改善公司整体经营状况，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一定的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302,200.00	2,127,048.48	376,628.81	573,596.08	-16,935.17
山西华新城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80,000.00	528,436.58	82,150.41	242,329.59	-5,801.58
山西华新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20,000.00	404,730.41	22,173.55	1,337,623.19	-4,505.45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天然气作为清洁、高效、低碳的化石能源，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和可持续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特别是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的工业化进程仍然依赖化石能源。

国际方面，天然气供需平衡依然处于高度脆弱的状态，供应端持续面临压力。根据国际能源署（IEA）的数据，2024 年全球天然气消费量达到 4212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2.8%（约 1150 亿立方米），这一增速超过了过去十年 2%的年均增长率。其中，亚太地区成为推动增长的主要力量。而全球天然气产量为 4190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3%（约 560 亿立方米）。产量增速低于消费量增速，导致供需缺口进一步扩大，加剧了全球天然气市场的波动性。截至 2025 年 1 月 1 日，俄罗斯与乌克兰的天然气过境协议已正式到期，俄罗斯将停止通过乌克兰向欧洲输送天然气，这将导致俄罗斯输往欧洲的管道气量减少 150 亿立方米，与此同时，欧洲的天然气库存将迅速下降，为应对库存不足的困境，欧洲不得不增加从美国的液化天然气（LNG）进口量。根据国际能源署（IEA）的预测，欧洲需要在 2024 年的基础上额外进口 210 亿立方米 LNG，才能基本维持供需平衡，受需求端强劲因素的推动，美国 2025 年的 LNG 产量也将大幅增加。

国内方面，为了促进天然气市场的健康、有序发展，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天然气利用管理办法》，明确强调要“充分发挥天然气在新型能源体系构建中的积极作用”。与此同时，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并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该法明确指出，国家将采取多种措施，加大对石油、天然气资源的勘探开发力度，以增强国内石油、天然气供应的保障能力。石油和天然气的开发将坚持陆上和海上并重的原则，并鼓励对致密油气、页岩油、页岩气、煤层气等非常规油气资源进行规模化开发。过去五年，我国天然气产量的年均增幅超过 135 亿立方米，根据行业相关

研究预测,到 2025 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预计将达到 4560 亿立方米,产量预计为 2690 亿立方米,进口量预计为 2000 亿立方米。

省内方面,山西省非常规天然气资源量约为 20 万亿立方米,约占全国天然气总量的 8%。2024 年,山西省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在山西开展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的意见》,大力推动非常规天然气增储上产,年度产量达 167.2 亿立方米。其中,煤层气产量创历史新高,达到 134.3 亿立方米,约占全国同期产量的 80.6%。未来,山西省将继续加大勘探开发技术攻关,推动深层煤层气产能建设,进一步提升资源保障能力。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长输管网板块布局

进一步做精长输管网业务,持续优化管网布局,完善管网枢纽功能,更好地承担起省内天然气管网的统一建设和运营职责。逐步构建起辐射京津冀及中西部地区的管网枢纽,为全省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以及打造全国非常规天然气基地提供有力支持。

2、燃气销售板块布局

进一步强化燃气销售业务,持续深化销售体制改革,加速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监管有效、运行高效的燃气销售体系,全面打造上游多气源供应、下游多主体消纳的市场格局,为燃气全产业链的稳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3、城市燃气板块布局

深入发展城市燃气业务,强化工业园区、高新技术开发区等多元应用场景的培育与开发工作,持续巩固产业发展基础。同时,积极拓展对外战略合作,深度挖掘市场潜力,以提升终端燃气业务规模和资产质量。

4、液化工厂和燃气电厂板块布局

进一步拓展液化天然气工厂与燃气电厂的业务范围,持续完善液化天然气(LNG)的生产、运输、储存、销售一体化管理体系,提升液化产业的集约化水平及储气调峰能力。积极与行业主管部门进行对接,持续优化电力市场化交易。

5、综合能源板块布局

紧随全球能源结构向更清洁、低碳、安全、高效方向转变的趋势,以产业政策为导向,以综合能源发展为切入点,推动电力产品交易,探索生物质能源循环经济全产业链模式,拓展发展空间。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是“十四五”收官、“十五五”开局的衔接之年,公司将继续增强工作的预见性、主动性、创造性和有效性。要坚定信心不动摇、锚定目标向前进,牢牢把握国有企业深化改革机遇期,继续夯实降本增效、资本运作、合规经营、对外合作等方面工作,持续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1、提升资源获取能力,保障气源供给安全

公司将借助央地企业合资合作平台,与上游供气企业加强合作,以双赢、稳定的供应合作关系为目标,合理控制非常规天然气资源采购价格,优化资源采购结构,降低对储气库的依赖度;拓宽非常规天然气采购渠道,创新供应商合作模式,提升资源获取能力,提高煤层气入网量,构建多层次的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和应急储备体系。

2、推进区域专业整合,完善智慧城燃建设

一是有序推进区域专业一体化,逐步打造形成“一区域、一主体、一平台、全省一盘棋”的城燃经营格局。按照“先行托管、重点培育、逐步并购”的思路,细化完善城燃企业板块化整合方案。发挥区域协同效应,抢抓市场机遇,及时调整用户开发、保量促收策略;二是稳步推进数智化建设,完善智慧城燃平台系统,有效汇集城燃供气、客服、生产等业务系统数据,实现可视化实时监控管理。通过输差管理模型,超限自动预警,定点现场排查,提前对输差和可能发生漏气等现象做出有效应急反应,加强源头控制。

3、夯实安全生产基础,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持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不断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将安全责任细化到岗位和个人,确保安全工作“事事有人管、人人有专责”。

持续强化员工安全意识培养，营造浓厚安全文化氛围，为公司稳定运营筑牢坚实的安全防线，保障员工生命财产安全和企业可持续发展。

4、拓展新能源市场，积极拓宽发展路径

一是持续推进生物质项目“延链、补链、强链”，实现生物质能源循环经济产业链的低碳化延伸；二是继续深入推进绿色种养循环项目，依托生物固碳中心，优化现有微藻固碳生产工艺系统，培养微藻养殖技术人员，推动科技成果产业化；三是总结畜禽粪污资源化项目的成功经验，重点推进清徐县循环经济环卫产业园绿气收集利用项目、阳曲县有机固废无害化处置绿气收集利用项目。以沼气资源收集、提纯、销售为主要业务链条，在省内打造“绿色天然气”“绿色二氧化碳”以及“甲烷减排”的产业品牌，创新合作模式、减少运营成本，在全省各地推广有机固废沼气资源开发业务，培育新质生产力。

5、稳步推进项目建设，持续优化管网结构

按照战略规划，为进一步提升管网利用率，结合资源配置增量和市场需求分布，2025 年将继续推进吉县—延长输气管道项目、盐湖—平陆—三门峡输气管道等省际联络管线项目，蒲县站、割麦首站、黎城站改造项目，持续推进我省输气管网与国家管网及毗邻省份管道的互联互通，优化结构布局，提升管网的运行效率和供应保障能力，实现区域化稳定运行及输配能力的快速增长。

6、布局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围绕公司提质增效战略部署，拟开展研究课题，并加强与高等院校的产学研合作，不断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一是针对煤层气颗粒物对管件影响开展燃气气质及管网安全运行研究，明确煤层气颗粒物对冲蚀作用的影响规律，建立相应的评价体系，制定相应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二是开展“采动塌陷区干线油气输送管道沉降防治技术研究”项目，研究采动过程中地表沉陷规律，制定管道沉降预警和应急防治方案，研发油气管道应力应变智能矫正装备，并应用于塌陷区的输送管道应急处置。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1、产业政策的风险

随着国家“双碳”目标的提出，以及能源低碳绿色转型政策的驱动，未来国家在能源产业政策上会逐步向新能源领域倾斜，可能对天然气利用的市场发展产生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家油气体制改革和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持续推进，燃气上下游领域将迎来更开放的市场环境，更多市场主体将参与到燃气产业链的各个领域，将进一步加剧市场竞争。

3、价格波动风险

全球能源格局深度调整，受俄罗斯停止通过乌克兰的管道天然气输送，美国增加液化天然气（LNG）出口等因素的影响，预计市场仍将处于紧平衡状态，并对天然气价格波动产生一定影响。

4、安全生产风险

天然气具有易燃易爆的特性，一旦燃气设施发生泄漏，极易引发火灾、爆炸等严重事故。此外，日常使用操作不当、燃气设施质量问题等因素也可能导致安全事故的发生。

5、能源替代风险

国家对分布式光伏、抽水蓄能等可再生能源的政策扶持和引导力度逐步加大。与此同时，短期内石油、煤炭等传统能源仍将扮演“压舱石”和“稳定器”的关键角色，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天然气的推广和应用。

(五)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为切实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而努力。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具体内容如下：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充分保障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保障所有股东能够切实行使自身的权利，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与控股股东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享有的权利，未出现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未出现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的情况，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公司做到明确分开。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已制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不断加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科学运作。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由 11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人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要求，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经验和素质。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已制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工作条例》《外派监事管理办法》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对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采取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确保监事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6 次，议事程序合法合规。

（五）关于经理层

公司已建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公司管理层能勤勉尽责，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分工明确，能够严格按照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履行职责。

（六）关于下属公司合规管理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合规管理组织体系，2024 年修订了《合规管理办法》，制定了《合规审查工作管理办法》。详细规定了业务合规审查和法律合规审查的要求，以及规章制度、合同性质文件、重大决策事项的法律合规审查程序，进一步防范和控制法律合规风险，保障公司经营事项依法合规进行。

（七）关于信息披露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公司能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关注媒体报道，在已披露信息范围内认真负责地回答投资者的各类咨询，做到充分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报告期内，公司各类重大事项均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对外披露。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1、目前国新矿产已完成注销、国新楼俊已被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仅剩太原美运营经营范围涉及天然气相关业务，但目前仍处于停止经营状态，华新燃气集团承诺将继续保持该公司停止经营的状态直至该等公司完成注销。

2、国新正泰、压缩天然气及下属公司目前尚未盈利，资产状况较差，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华新燃气集团承诺在其恢复盈利后的 6 个月内将其注入上市公司。

3、华新交通已与上市公司签署《委托管理协议》，华新燃气集团承诺在有其它更为有效的解决同业竞争的方式代替前，《委托管理协议》将持续有效；燃气产业集团已整体托管给太原燃气，托管期限自《委托管理协议书》签署之日起至燃气产业集团划转至太原燃气之日止，华新燃气集团承诺切实履行托管协议内容，并将尽快推进燃气产业集团的划转事宜。

4、国新液化已与华新液化签署《委托管理协议》，华新燃气集团承诺在有其它更为有效的解决同业竞争的方式代替前，《委托管理协议》将持续有效。

5、众能公司与华新液化签署《委托管理协议》，华新燃气集团承诺在有其它更为有效的解决同业竞争的方式代替前，《委托管理协议》将持续有效。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11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17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6 月 18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军	董事长	男	58	2014-01-13	2025-05-08						是
刘军	董事	男	58	2013-09-16	2025-05-08						是
聂银杉	副董事长 董事	男	57	2022-11-23	2025-05-08						否
聂银杉	总经理	男	57	2022-11-07	2025-05-08					60.16	否
兰旭	董事	男	59	2014-02-11	2025-05-08	110,000	154,000	44,000	公积金转增		否
王瑞	董事	男	40	2022-05-09	2025-05-08						否
杨广玉	董事	男	57	2021-06-16	2025-05-08						是
贾晨菲	董事	女	44	2021-06-16	2025-05-08					50.12	否
张帆	董事	男	48	2024-01-10	2025-05-08						否
张帆	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14-02-11	2025-05-08						否
张帆	副总经理	男	48	2021-05-31	2025-05-08					50.56	否
李端生	独立董事	男	68	2022-05-09	2025-05-08					8	否
杨建红	独立董事	男	55	2021-08-09	2025-05-08					8	否
姚其志	独立董事	男	43	2022-05-09	2025-05-08					8	否
王晓燕	独立董事	女	45	2024-06-17	2025-05-08						否
苏贵春	监事会主席 监事	男	55	2024-12-16	2025-05-08						是

李妍	监事	女	45	2024-01-10	2025-05-08						是
任晶晶	监事	女	45	2022-05-09	2025-05-08	1,600	2,240	640	公积金转增		是
李敏	职工监事	女	45	2022-05-09	2025-05-08					14.02	否
狄娟	职工监事	女	43	2022-05-09	2025-05-08					14.10	否
毋建冰	总会计师	女	49	2019-03-11	2025-05-08					50.12	否
王炜刚	副总经理	男	47	2023-10-30	2025-05-08					32.75	否
乔志龙	副总经理	男	49	2024-09-26	2025-05-08					18.86	否
樊燕萍 (离任)	独立董事	女	54	2019-05-10	2024-06-17					8	否
朱云伟 (离任)	监事会主席	男	40	2024-01-15	2024-09-19						是
朱云伟 (离任)	监事	男	40	2024-01-10	2024-09-19						是
许瑞斌 (离任)	副总经理	男	44	2022-05-09	2024-09-19					38.68	否
合计	/	/	/	/	/	111,600	156,240	44,640	/	361.3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军	中共党员，中央党校大学学历，工程硕士学位，高级政工师。历任山西省乡镇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聂银杉	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经济师。历任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气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山西国化燃气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山西华新燃气销售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
兰旭	山西医学院医学学士。历任山西宏展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山西华新晋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精英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瑞	金融学学士。历任晋商银行客户经理，雅居乐集团融资总监。现任山西田森集团物流配送有限公司融资总监，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广玉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历任潞安集团公司财务处处长、副总会计师，潞安财务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上海晋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执行董事。现任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
贾晨菲	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政工师。历任山西省安监局危化登记注册中心主任科员，山西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青年工作委

	员会（团委）主任（书记），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经理，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常务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现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专职副书记、董事。
张帆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会计师。历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处副处长，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部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上海联合华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山西国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董事，山西华新城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部门经理、投资规划部经理。现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山西华新城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李端生	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系主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晋控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阳光焦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拟申请上市）。
杨建红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石油规划总院管道所副所长，中国石油规划总院管道所所长。现任北京世创能源咨询有限公司首席研究员，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姚其志	管理学学士，执业律师。历任贵州同济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主管、经理，贵州兴科律师事务所律师，贵州元朗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贵州润澜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合伙人，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晓燕	研究生学历，副教授，会计学博士、资产评估师。现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山西财经大学资产评估教研室主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苏贵春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经济师、工程师。历任山西省煤炭运销总公司大同分公司东北煤炭销售中心经理、铁路公司副经理、地销煤公司经理，新高山煤炭运销公司经理，中泰煤业有限公司副经理，山西铺龙湾煤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西国新煤焦销售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山西华新煤焦销售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妍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法学学士，助理经济师。历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部主任科员、法务审计部副部长。现任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副部长、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任晶晶	大学学历，会计师。历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资管理处主任科员、财资收益管理部副部长、财资管理部副部长。现任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财资管理部副部长，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敏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忻州五台山风景名胜区国新能源天然气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计划部副部长。现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部长、职工监事。
狄娟	大学学历。历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副部长。现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任、职工监事。
毋建冰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管理学学士，高级会计师。历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资管理部副部长、世行项目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会计师，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西国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监事，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董事，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王炜刚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会计师。历任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晋昌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太原市廉顺交通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西国新矿产资源利用有限公司董事，山西中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总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山西华新煤焦销售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财务总监，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物流业务部副部长、部长，山西远东实业有限公司支部书记、执行董事，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洪鑫煤炭有限公司支部书记、执行董事，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现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山西华新煤焦销售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乔志龙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政工师。历任山西省煤炭运销总公司朔州分公司平鲁公司副经理，山西省煤炭运销集团朔州有限公司山阴县公司经理，晋能集团朔州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经理，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朔州区域管理委员会党总支副书记、主任，忻州区域管理委员会党总支委员、主任，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山西华新同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西华新同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执行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军	华新燃气集团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0.9	
兰旭	宏展房产	董事长	2000.5	
王瑞	田森物流	融资总监	2020.5	
杨广玉	华新燃气集团	总会计师	2021.1	
任晶晶	华新燃气集团	财资管理部副部长	2021.1	
李妍	华新燃气集团	法务审计部副部长	2021.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聂银杉	山西华新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2022.3	
聂银杉	山西华新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1	
聂银杉	山西国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总经理	2016.4	2024.8
兰旭	精英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2.7	
兰旭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	
李端生	山西阳光焦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2	
李端生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9	2024.12
李端生	晋控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5	
杨建红	北京世创能源咨询有限公司	首席研究员	2018.7	
姚其志	贵州润澜律师事务所	副主任、合伙人	2019.1	
王晓燕	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师、副教授	2007.9	
王晓燕	山西财经大学资产评估教研室	主任	2022.10	
王炜刚	山西华新煤焦销售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2.9	
毋建冰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9.12	
张帆	山西华新城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8	
乔志龙	山西华新同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党总支书记	2022.3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仅为在公司任全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报酬。在公司任全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报酬由公司薪酬制度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表了同意意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当年完成的经营情况结合各自分管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仅为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报酬，合计 361.37 万元。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报酬由公司薪酬制度决定。根据当年完成的经营情况结合各自分管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合计 361.37 万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为 229.27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樊燕萍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朱云伟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辞职
许瑞斌	副总经理	离任	辞职
王晓燕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需要
乔志龙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苏贵春	监事、监事会主席	选举	工作需要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13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30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17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8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26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军	否	8	8	5	0	0	否	4
聂银杉	否	8	8	5	0	0	否	4
兰旭	否	8	8	5	0	0	否	4

王瑞	否	8	6	5	2	0	否	1
杨广玉	否	8	8	5	0	0	否	4
贾晨菲	否	8	8	5	0	0	否	4
张帆	否	8	8	5	0	0	否	4
李端生	是	8	8	6	0	0	否	4
樊燕萍	是	2	2	2	0	0	否	2
杨建红	是	8	6	5	2	0	否	1
姚其志	是	8	8	5	0	0	否	4
王晓燕	是	5	5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端生、王晓燕、杨广玉
提名委员会	王晓燕、姚其志、聂银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姚其志、李端生、兰旭
战略委员会	刘军、兰旭、杨建红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4. 1	1、关于公司《2024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度检查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长治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5、关于《山西沁水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6、关于运城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原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7、关于朔州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原董事长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8、关于山西新朔天然气有限公司原董事长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9、关于山西国新交通服务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任期经济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2024. 4. 15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8、关于建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检查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8. 16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检查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内部审计工作增补计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10. 18	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11. 25	1、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忻州市五台山风景名胜区华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原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李晋粤同志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晋中市中心城区洁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合同管理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4、关于《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晋中燃气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4. 15	1、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05. 27	关于审核王晓燕女士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9. 23	关于聘任乔志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4. 4. 15	1、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中期票据的议案； 2、关于公司拟注册公开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公司债券的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11. 25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收购长治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34%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转让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 94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03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4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 543
销售人员	376
技术人员	826
财务人员	310
行政人员	1981
合计	6, 03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36
大学本科	2, 886
大学专科	1, 700
中专	560
高中及以下	654
合计	6, 03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合同法》和《公司章程》《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以及《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管理暂行办法(试行)》，制定并结合实际发放本公司在职职工的薪酬。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在经营管理、合规合法以及上市规则等方面持续加大培训力度。培训内容紧密贴合各部门及岗位的特性，以提升员工能力素质为核心要点，做好周全规划。

在学习方式上，公司采用内训与外训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模式。鼓励员工通过查找自身不足来突破学习难题，深入基层在实际工作中学习，运用创新方法灵活学习，使学习真正融入日常工作并推动工作进展。

1、开展政治政策类培训

为了更好地适应新时代和新业态的发展需求，公司聚焦产业前沿信息与专业领域知识，开展政治政策专题培训。培训重点涵盖思想政治素质提升、党章党规党纪学习、国家政策解读、国内外及行业前沿资讯分享、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培养以及风险防范与化解技巧等方面。

2、开展经营管理类培训

为提高公司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与工作成效，强化培训教育的系统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公司各业务部门负责人将利用周例会前的时间，针对从严管党治企、纪检监察、法律法规以及上市规则等内容开展专题培训。通过将纪法建设深度融入干部培训创新与创效过程，增强公司依法治企水平，提升合规治理效能，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为全面提升公司综合业务能力素质，针对不同岗位的业务需求，公司将细化培训要求，紧密结合实际形势，注重培训实效。从提升专业能力、专业思维、专业素养和专业方法出发，进行差异化的培训内容设计：经营管理类培训以公司治理、经营管理、风险防控、合规管理等课程为核心，着重知识赋能；财务管理类培训则以宏观经济形势分析、财务管理知识等内容为主，侧重于技能提升，以此促进公司人力资源素质提升与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协调统一。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301,823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3,660.00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股利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3、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期分红除外）；

(3)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

1)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2)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期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 公司利润分配方式优先采取现金分红, 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有条件的情况下,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资金状况, 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连续两年为负数时, 不得进行高比例现金分红。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可以根据业绩增长情况、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 在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条件并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 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6、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

公司当年未分配利润将留存公司用于生产经营, 并结转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7、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公司股东回报规划, 根据股东 (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 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但公司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以下原则: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 公司利润分配方式优先采取现金分红, 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8、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报告期内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但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拟定现金分红方案或现金分红的利润 (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少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 的, 管理层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并在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公告中详细披露包括未进行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及董事会会议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 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 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 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 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99,809,149.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199,809,149.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65,370,190.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不适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339,687,607.7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85,088,748.08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构建依法、合规、内控与风险管理“四位一体”的风控格局，搭建了以职能模块为基础、以管理事项为核心的规章制度体系。至 2024 年，公司共印发并贯彻实施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合规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办法》《信息化安全管理办法》等 152 项内部规章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查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及执

行情况，并每年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估。公司管理层设立合规管理委员会，公司每年定期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评价涉及公司所有业务板块、重点企业和业务环节，识别并督促整改内部控制缺失，持续改进内部控制系统，将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综上所述，董事会已对 2024 年内部控制系统进行了评估，通过评估，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并得以有效运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的目标，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内控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加强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建立有效的管控机制，促进子公司规范运作、有序健康发展，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依据《公司章程》，从公司治理、重大事项管理、财务管理、风险管理等方面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对子公司相关业务和管理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

一是通过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重要高级管理人员的方式参与子公司的治理。委派的董事、监事及重要高级管理人员定期向公司报告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相关重大事项；在董事会、监事会或股东会行使职权时，事先与公司沟通，按公司审核或批准情况行使职权；协调公司与子公司间的有关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子公司利益。

二是依据对子公司资产控制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行使对子公司的重大事项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子公司发展规划及预算、重大投资、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处置、重大筹资活动、对外担保和互保、对外捐赠、关联交易等，并要求子公司第一时间报送重大事项材料，按照权限规定报公司董事会审议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是统一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制度、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保持一致；子公司按照公司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和提供对外披露会计信息的要求，及时向公司报送会计报表和提供会计资料；根据相关规定统一组织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四是督促各子公司建立符合要求的风险管理程序、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各子公司按规定上报重大风险事件，同时加强对重大风险的监测预警，强化对子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与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发现的内控缺陷及风险隐患，按规定及时报告并督促整改落实，以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情况良好，公司治理规范，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与重要缺陷，在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内部控制制度总体得到有效执行。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2021 年 9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关于做好辖区上市公司治理自查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晋证监函[2021]328 号），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对照《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整改类问题整改情况表》中待整改事项，认真梳理、深入研讨、推进落实，现将后续整改工作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共用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

整改情况：整改完成。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范围、业务性质、客户对象、产品可替代性等方面存在竞争；

华新燃气集团已采取了相关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并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山西国新楼俊新能源有限公司、山西国新矿产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和太原美运天然气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虽涉及天然气相关业务，但目前均处于停止经营的状态，与发行人不构成实质上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将继续保持该等公司停止经营的状态直至该等公司完成注销。

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业务开展方面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1）就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而言，根据上市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事项的议案》，并结合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考虑到该公司目前尚未盈利，资产状况较差，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注入公司将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权益，本公司承诺，在该公司盈利状况改善后的 6 个月内将其注入上市公司。（2）就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而言，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相关股权系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5]86 次）及山西省国资委下发的《关于国新能源与晋能集团被划转企业板块资产、业务和人员重组整合有关事宜的通知》（晋国资产函[2015]383 号）文件的指示于 2015 年划拨至本公司名下从而形成的同业竞争。根据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考虑到该等公司目前尚未盈利，资产状况较差，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注入公司将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权益，本公司承诺，在该等公司盈利状况改善后的 6 个月内将其注入上市公司。

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存在以下通过托管经营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的公司及其下属公司：（1）上市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将其所持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后，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已签署了《委托管理协议》，约定了将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所有运营资产以及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托管给上市公司，本公司承诺，在有其它更为有效的解决同业竞争的方式代替前，《委托管理协议》将持续有效。（2）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上市公司存在相同或相似业务，公司持有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5.79%的股权。为避免同业竞争，2017 年 12 月 29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对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实施整体托管经营，并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与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委托管理协议书》，托管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最终将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划转至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之日止。本公司承诺，将切实履行上述协议内容，并将尽快推进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划转事宜。

4、除上述情形外，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避免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损的活动。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遇到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主要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促成该等机会让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整改情况：目前国新矿产已完成注销、国新楼俊已被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其他事项华新燃气集团仍继续履行相关承诺。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

公司控股股东已就避免同业竞争做出书面承诺，且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行为。华新燃气集团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具体内容如下：

1、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山西国新楼俊新能源有限公司、山西国新矿产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和太原美运天然气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虽涉及天然气相关业务，但目前均处于停止经营的状态，与发行人不构成实质上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将继续保持该等公司停止经营的状态直至该等公司完成注销。

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业务开展方面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1）就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而言，根据上市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事项的议案》，并结合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考虑到该公司目前尚未盈利，资产状况较差，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注入公司将

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权益，本公司承诺，在该公司盈利状况改善后的 6 个月内将其注入上市公司。（2）就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而言，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相关股权系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5]86 次）及山西省国资委下发的《关于国新能源与晋能集团被划转企业板块资产、业务和人员重组整合有关事宜的通知》（晋国资产权函[2015]383 号）文件的指示于 2015 年划拨至本公司名下从而形成的同业竞争。根据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考虑到该等公司目前尚未盈利，资产状况较差，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注入公司将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权益，本公司承诺，在该等公司盈利状况改善后的 6 个月内将其注入上市公司。

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存在以下通过托管经营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的公司及其下属公司：（1）上市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将其所持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后，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已签署了《委托管理协议》，约定了将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所有运营资产以及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托管给上市公司，本公司承诺，在有其它更为有效的解决同业竞争的方式代替前，《委托管理协议》将持续有效。（2）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上市公司存在相同或相似业务，本公司持有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5.79%的股权。为避免同业竞争，2017 年 12 月 29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对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实施整体托管经营，并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与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委托管理协议书》，托管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最终将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划转至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之日止。本公司承诺，将切实履行上述协议内容，并将尽快推进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划转事宜。

4、除上述情形外，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避免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损的活动。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遇到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主要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促成该等机会让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整改情况：目前国新矿产已完成注销、国新楼俊已被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其他事项华新燃气集团仍继续履行相关承诺。

公司高度重视此次专项治理整改活动，全面全力地落实整改措施，协调各方探讨整改方案，以加强提升治理水平和整改策略为目标，不断激发完善和治理的内生动力，将此次自查整改工作全面落实到位。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22.35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下属子公司寿阳热电、昔阳热电和保德热电被列为环境监管重点单位，三家公司主要污染物类别均为废气和废水，具体情况如下：

（1）有组织排放废气，主要污染物包括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以及林格曼黑度等；

（2）废水间断排放，主要污染物包括 COD、BOD、氨氮、盐、悬浮物等，设有固定排放口。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寿阳热电：两台燃气轮机均采用高效低氮燃烧装置，各项大气污染物排放达标；工业废水回收到循环水池集中处理；生活污水方面，建有 2 台污水处理设施，采用二级生化处理工艺，主要治理 COD、BOD、悬浮物等，运行状态良好。

(2) 昔阳热电：两台燃气轮机均采用高效低氮燃烧装置，各项大气污染物排放达标；工业废水通过车辆运输到本地洗煤厂二次利用；生活污水方面，建有 2 台污水处理设施，采用二级生化处理工艺，主要治理 COD、BOD、悬浮物等，运行状态良好。

(3) 保德热电：两台燃气轮机均采用高效低氮燃烧装置，各项大气污染物排放达标；生产废水全部送保德县污水处理厂；生活废水建有生活污水处理站 1 座，处理能力为 5m³/h，工艺为缺氧+接触氧化法，处理后的生活废水同其它废水混合后送保德县污水处理厂，运行状态良好。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寿阳热电、昔阳热电、保德热电均于 2013 年取得了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批复文件，具体文号分别为《晋环函〔2013〕1375 号》《晋环函〔2013〕1659 号》和《晋环函〔2013〕1658 号》。

(2) 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寿阳热电、昔阳热电、保德热电均取得了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分别为：91140725083736397X002V、91140724MA0HH2KK1B001P、91140931MA0HFRM1E001P。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寿阳热电制订了《山西寿阳华新热电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晋中市生态环境局寿阳分局备案，备案编号：140700-2024-005-L；昔阳热电制订了《山西昔阳华新热电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晋中市生态环境局昔阳分局备案，备案编号：140724-2022-015-L；保德热电制订了《山西保德华新热电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忻州市生态环境局保德分局备案，备案编号：1409312022003-L。

上述公司均按预案常态化宣传环境事件应急知识，确保从业人员具备本岗位相关突发情况应急处置能力，定期开展应急演练，保障处置及时得力。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干部带班制度，一旦遇到紧急情况和突发事件，能够迅速响应。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寿阳热电、昔阳热电、保德热电三家电厂均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报属地备案，均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严格按照方案开展各项环境监测工作，出具监测报告并公示，监测状态良好，未出现环境超标现象。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委托有资质的机构或公司来对建设项目进行环境评价工作，对有可能会对环境产生影响的因素采取相应的措施，务必使建设项目对环境的污染降到最低。项目属地环保局会对项目环评报告进行批复，公司会按照批复内容进行严格落实。

(2) 污染防治措施

公司积极推行工程标准化管理，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不施工，严格将防治灰尘、污水、噪音污染落到实处。站场内采用燃气空调、锅炉、电空调进行制冷及采暖；针对危险废物的处理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标准，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依法依规进行处置。

(3) 资源节约措施

1) 设置清管装置，定期清管，提高管道输送效率。输气干线设置清管球（器）收发装置，定期清管，减少燃气输送压力损耗，提高管输效率，达到节能的目的。

2) 采用密闭不停气清管流程，减少清管作业时天然气放空损耗，在清管操作时，实现不停气清管，避免清管过程中天然气大量放空。

3) 优化工艺方案，减小能源消耗。阀室 GOV 气液联动执行机构的应用，有效节约了阀室用地；采用节能设施，以减少各输气站场的能耗。

(4) 生态保护措施

1) 防治并重原则。在布设水土保持措施时，先要采取临时性水土保持措施，防止生产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同时也要依法治理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建成一套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

2) 以恢复原土地利用类型为主的原则。在布设水土保持措施时，应以恢复原土地利用类型为主，尤其是耕地、林地、草地的恢复。

3) 生态优先原则。根据管线和地形关系修建不同形式的护坡、平行堡坎或垂直堡坎，防止水土流失和跨塌；管道穿越河流时，埋设于河床稳定层以下，两岸按河床原岸坡形式砌筑护岸工程；项目工程水土保持，在采用工程措施的同时采取植物措施，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管道通过树林、果林、经济林区，限制施工作业带，降低对林木的破坏。

(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已制定应急预案，预案里对突发环境事件做了详细的说明，并开展宣传环境事件应急知识培训，确保从业人员具备本岗位相关突发情况应急处置能力，定期开展应急演练，保障处置及时、得力。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干部带班制度，一旦遇到紧急情况和突发事件，能够迅速响应。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290.48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减碳技术、清洁能源发电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在燃气输送中采用密闭输送工艺，合理控制压力，减少放散，及时检测合理控制，减少放散量。

2、优化工艺方案，通过脱硫、脱水、过滤等设备，减少燃气中的杂质，提升燃气的燃烧率，减小能源消耗。

3、甲烷排放来源主要为设备逃逸及工艺放空。通过在生产运行过程合理管控，按照设备操作规程要求对各类设备如压缩机、流量计、过滤器、阀门等进行维护保养，严格管道气密性管理和放散管理。

4、昔阳热电 2023 年 12 月在辅机循环水泵 C 处增设变频器，改为变频启动。机组在停机期间必须启动一台辅机循环水泵，水泵电机额定功率为 90KW，较改造前每日可减少耗电量约 1, 231 千瓦时。2024 年累计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52.34 吨。

5、山西天然气 2024 年使用清洁能源光伏发电量为 146, 149 千瓦时，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为 138.14 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披露的《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06.12	无偿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106.05	无偿捐赠
物资折款（万元）	0.07	无偿捐赠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践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持续开展乡村振兴工作，下属公司山西天然气、华新城燃通过静乐县红十字会向静乐县无偿捐赠人民币 82.00 万元；华新销售通过永和县红十字会向永和县无偿捐赠人民币 24.05 万元，专项用于基础设施配套及建设项目、“爱心超市”的正常运维和“两节”慰问，并由该村委会具体负责项目建设、“爱心超市”所需物资的统一采购配送、节日慰问物资采购。下属公司华新液化为高考助力，开展“爱心送水”志愿活动 0.07 万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80.69	产业消费帮扶
其中：资金（万元）	180.69	产业消费帮扶
物资折款（万元）	0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消费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委坚定不移地推进脱贫攻坚工作，通过真抓实干，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坚持统筹推动、协同发力，确保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和工作落实。为助力乡村振兴发展，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总体目标，公司及下属公司通过包村驻地、832 平台采购“两节”福利品，实现产业消费帮扶，2024 年全年累计帮扶 180.69 万元。

乡村振兴任重道远，众志成城齐力奋进。公司党委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扛起做好乡村振兴工作的重要责任，继续高站位谋划、高标准推进，高质量落实各项社会责任，以实际行动彰显国企社会责任担当。消费帮扶工作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我们将继续努力，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加大工作力度，为推动贫困地区产业发展、实现乡村振兴做出更大的贡献。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华新燃气集团	为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并确保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华新燃气集团出具了关于保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承诺之日起	否		是		
	其他	田森物流	若山西天然气需要向东山煤矿承担赔偿责任,且山西天然气完成借壳上市,按其对山西天然气的出资比例代山西天然气向东山煤矿承担赔偿责任。	2013 年 7 月 2 日	是		否	公司及山西天然气持续与承诺方沟通并出具相关文件,由公司副总经理送达并督促其完成承诺。截止到本报告期披露日,承诺方还剩 441 万元未履行。	公司已 于 2024 年对承诺方提起诉讼,并取得终审胜诉,待执行。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华新燃气集团、宏展房产、田森物流	若山西天然气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未能在交割日前办理完成该等资产权属手续及经营资质,且本公司在交割日后因该等资产权属手续及经营资质问题受到损失,华新燃气集团、宏展房产、田森物流将按照其对山西天然气的出资比例以现金方式补偿本公司因此受到的实际损失。	承诺之日起	是		是		
与再融资	解决同业竞争	华新燃气集团	1、国新楼俊、国新矿产、太原美运经营范围涉及天然气相关业务,但目前均处于停止	承诺之日起	否		是		

相关的承诺			经营状态，华新燃气集团承诺将继续保持该等公司停止经营的状态直至该等公司完成注销。 2、国新正泰、压缩天然气及下属公司目前尚未盈利，资产状况较差，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华新燃气集团承诺在其恢复盈利后的 6 个月内将其注入上市公司。 3、华新交通已与上市公司签署《委托管理协议》约定所有运营资产以及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托管给上市公司，华新燃气集团承诺在有其它更为有效的解决同业竞争的方式代替前，《委托管理协议》将持续有效；燃气产业集团已整体托管给太原燃气，托管期限自《委托管理协议书》签署之日起至燃气产业集团划转至太原燃气之日止，华新燃气集团承诺切实履行托管协议内容，并将尽快推进燃气产业集团的划转事宜。 4、除前述事项外，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承诺避免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损的活动。如华新燃气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遇到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主要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华新燃气集团将促成该等机会让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华新燃气集团	自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024 年 3 月 11 日	是	12 个月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

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根据财政部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执行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根据财政部公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执行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根据财政部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执行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3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志红、董新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关于印发〈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会〔2023〕4 号）的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服务年限即将达到可连续审计年限的上限，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议案涉及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2023 年度，公司与各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234,039.93 万元。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015）（2024-028）号公告。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议案涉及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对 2024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额为 1,738,569.00 万元。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016）（2024-028）号公告。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议案涉及交易事项主要是对公司对 2024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进行了调整，2024 年原预计额 1,738,569.00 万元，调增日常关联交易 49,380.00 万元，调减日常关联交易 182,944.00 万元，合计调减日常关联交易 133,564.00 万元。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调整后，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 1,605,005.00 万元。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055）（2024-059）号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收购长治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34%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涉及事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新城燃收购华新燃气集团所持长治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34%股权。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056）号公告。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转让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议案涉及事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天然气转让所持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50%股权至华新燃气集团。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057）（2024-059）号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4/30	2021/4/30	2026/4/15	连带责任担保	有	否	否		已提供	是	联营公司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2/8/15	2022/8/15	2027/8/14	连带责任担保	有	否	否		已提供	是	合营公司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10/20	2023/10/24	2028/11/30	连带责任担保	有	否	否		已提供	是	合营公司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4/8/1	2024/8/5	2029/8/4	连带责任担保	有	否	否		已提供	是	合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5,0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25,00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3,75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89,25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14,25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7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25,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25,0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 / (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14 年 1 月 15 日	48,000.00	46,584.91	72,653.99		43,155.98		92.64		20.72	0.04	
合计	/	48,000.00	46,584.91	72,653.99		43,155.98		/	/	20.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怀仁-原平输气管道工程	生产建设	是	否	19,069.60	20.72	9,000.37	47.20	2014年12月	是	是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定襄-五台输气管道工程	生产建设	是	否	13,249.44		6,070.18	45.81	2015年12月	是	是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洪洞-安泽-长子输气管道工程	生产建设	是	否	11,678.44		6,543.58	56.03	2014年12月	是	是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原平-代县-繁峙输气管道工程	生产建设	是	否	11,104.22		3,989.56	35.93	2014年12月	是	是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是	否	17,552.29		17,552.29	100								
合计	/	/	/	/	72,653.99	20.72	43,155.98	/	/	/	/	/		/	/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自 2013 年 7 月 13 日起至 2014 年 2 月 27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0509 号），公司已投资 8,736.20 万元于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置换出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 8,736.20 万元。本次置换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 2014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 33,000.00 万元闲置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该计划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实施，截至 2015 年 8 月 13 日止，上述款项已经归还。

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借支 2014 年度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5,000.00 万元人民币闲置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计划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实施，截至 2016 年 8 月 15 日止，上述款项已经归还。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0	0	0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77,994,126	100	0	0	+551,197,650	0	+551,197,650	1,929,191,776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268,244,778	92.04	0	0	+507,297,911	0	+507,297,911	1,775,542,689	92.0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09,749,348	7.96	0	0	+43,899,739	0	+43,899,739	153,649,087	7.96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377,994,126	100	0	0	+551,197,650	0	+551,197,650	1,929,191,776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本次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377,994,12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转增 551,197,650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总股本为 1,929,191,776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93,330,434	293,330,434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24 年 3 月 11 日
合计	293,330,434	293,330,434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可续期公司债	2024.11.20	2.78	800,000,000 元	2024.11.22	800,000,000 元	2026.11.22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本次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377,994,12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转增 551,197,650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总股本为 1,929,191,776 股。公司资产及负债结构未发生变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9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93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54,743,610	891,136,436	46.19	0	无	0	国有法人
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747,388	177,615,858	9.2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卢文星	17,581,830	27,691,710	1.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155,271	13,117,043	0.68	0	无	0	境外法人
李金琛	3,172,000	11,102,000	0.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晋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7,798,600	9,100,000	0.47	0	无	0	国有法人

吉兴民	5,000,049	8,700,049	0.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风坤	2,482,680	8,689,380	0.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靖戈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靖戈共赢尊享十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468,614	7,468,614	0.39	0	无	0	其他
蒙棣良	7,000,080	7,000,080	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891,136,436		人民币普通股		891,136,436		
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7,615,858		人民币普通股		177,615,858		
卢文星	27,691,710		人民币普通股		26,670,042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21,66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117,043		人民币普通股		13,117,043		
李金琛	11,1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02,000		
上海晋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9,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100,000		
吉兴民	8,700,049		人民币普通股		8,700,049		
高风坤	8,689,380		人民币普通股		8,689,380		
上海靖戈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靖戈共赢尊享十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468,614		人民币普通股		7,468,614		
蒙棣良	7,000,08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8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晋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636,392,826	46.18	133,200	0.01	891,136,436	46.19	0	0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军
成立日期	1982 年 8 月 1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天然气、煤层气、页岩气、砂岩气勘探、开发、利用；燃气经营：输气管网的规划、设计、建设管理、经营管理及对外专营管理；城镇天然气项目开发；天然气加气站、加油站、油气合建站的建设；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的建设与经营；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与管理；涉气产业装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煤矿瓦斯治理服务及低浓度瓦斯的输配和利用（非危险化学品）；燃气、煤炭、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铁路运输：铁路货物运输；信息技术管理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会议服务；以自有资金对气化项目投资；以自有资金对中医药实业投资；中医药健康养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268,400 股；持有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3,497 股。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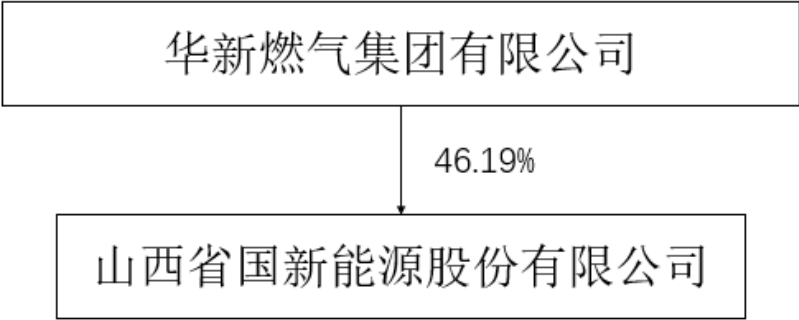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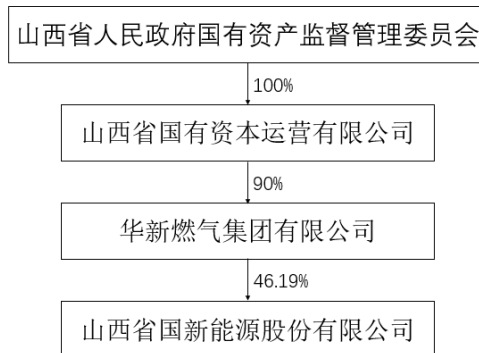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 最近回 售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 付息 方式	交易场 所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 人	投资 者适 当性 安排 (如 有)	交易 机制	是否 存在 终止 上市 交易 的风 险
山西天然气有 限 公 司 2019 年 度 第二期中期 票据	19 晋天然 气 MTN002	101901418. IB	2019. 10. 23	2019. 10. 23		2024. 10. 23	0	5. 14	按 年 付息， 到 期 还本	银 行 间 债券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无	簿记 建档， 余额 包销	否
山西省国新 能源股份有 限 公 司 2024 年 面 向专业投资 者非公开发 行可续期公 司债券（第 一期）	24 晋新 Y1	256512. SH	2024. 11. 20	2024. 11. 22		2026. 11. 22	800, 000, 000	2. 78	按 年 付息， 到 期 还本	上 海 证 券 交 易 所	中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专 业 机 构 投 资 者	点 击 成 交、 询 价 成 交、 竞 买 成 交、 协 商 成 交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多渠道融资，合理分配自有资金，确保公司债券本息到期偿付。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存续期间的债券均正常兑付本息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门北大街 20 号 兴业大厦 15 层	/	赵欣乐	010-8839562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 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	宋颐岚、寇志博、郭若昆、 黄海博	010-60833527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变更、变化和执行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1、 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6512.SH	24 晋新 Y1	是	可续期公司债券	8	0	0

2、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256512.SH	24 晋新 Y1	8	4.30	0	3.70	0	0

(2). 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3). 临时补流

□ 适用 √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规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256512.SH	24 晋新 Y1	4.3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3.7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燃气及煤层气业务板块购气等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行为被处罚处分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56512.SH
债券简称	24 晋新 Y1
债券余额	8
续期情况	不涉及
利率跳升情况	不涉及
利息递延情况	不涉及
强制付息情况	不涉及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仍分类为权益工具
其他事项	无

4、公司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6、公司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7、公司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8、公司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9、公司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10、公司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11、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590,674,985.99	-119,326,298.14	-395.01	归母净利润减少及 非经营性损益增加
流动比率	68.64%	54.54%	增加 14.1 个百分点	流动负债减少
速动比率	64.31%	51.82%	增加 12.49 个百分点	流动负债减少
资产负债率（%）	82.35	85.88	减少 3.53 个百分点	负债总额减少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8	0.09	-11.11	利润总额减少
利息保障倍数	0.83	1.21	-31.40	利润总额减少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00	3.46	-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减少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39	2.50	-4.40	利润总额减少
贷款偿还率（%）	1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0797 号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新能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新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主营业务收入确认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及五、（四十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2024 年度国新能源营业收入为 1,614,462.84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1,583,845.37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98.10%。主营业务收入金额重大，为利润表的重要组成项目，固有风险较高，且为国新能源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国新能源主营业务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于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对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产品类型对主营业务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主营业务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对本年记录的主营业务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评价相关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结合应收账款审计，选取样本，对客户交易额及往来余额进行函证，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并执行了期后回

	款查证程序；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主营业务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亏损子公司股权处置的会计处理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一)处置子公司所述,国新能源本期将所持其子公司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能天然气”)股权转让给控股股东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燃气”)。 处置基准日众能天然气账面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34,467.84 万元,评估值为-5,600.00 万元,股权处置价款为 1 元。 亏损子公司股权处置收益金额较大,对国新能源影响金额重大;亏损子公司股权处置会计处理复杂,因此,我们将亏损子公司股权处置的会计处理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于亏损子公司股权处置的会计处理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测试、评价与股权处置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获取各项交易相关的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决策文件,检查决策程序是否适当; (3) 与管理层讨论,了解出售上述股权的目的,评价交易行为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4)获取股权转让的评估报告及转让协议,判断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5) 结合交易价款支付、股权过户、公司章程及董监高的变更、经营管理权转移等情况,判断管理层丧失控制权的时点是否恰当; (6) 复核处置收益金额及会计处理是否准确; (7) 复核股权交易事项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充分恰当。

四、其他信息

国新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国新能源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新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新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新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新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国新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

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志红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董新明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14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70,747,523.58	3,312,287,006.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86,087,932.06	1,858,275,668.47
应收款项融资		71,261,067.96	138,564,748.47
预付款项		445,211,917.00	489,904,689.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8,756,028.71	36,283,253.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7,392,605.50	325,594,357.0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884,790.54	
其他流动资产		216,336,508.87	373,745,659.00
流动资产合计		5,664,678,374.22	6,534,655,382.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774,634.33	
长期股权投资		1,015,937,959.94	1,019,575,488.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0,000.00	4,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6,311,432.42	163,588,829.54
固定资产		18,429,994,760.35	19,572,386,076.59
在建工程		639,269,908.44	615,279,196.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5,288,600.81	64,287,161.75
无形资产		758,840,059.77	777,214,167.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578,825.53	4,129,646.33
长期待摊费用		418,072.23	693,901.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339,544.38	83,275,908.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214,972.16	102,587,434.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67,468,770.36	22,407,517,811.52
资产总计		26,932,147,144.58	28,942,173,193.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5,424,733.65	2,934,779,663.8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57,882,609.51	1,336,420,416.74
应付账款		418,891,035.77	685,186,722.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44,046,560.87	895,047,999.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2,581,100.33	195,413,913.10
应交税费		105,990,442.33	104,493,722.23
其他应付款		1,349,025,158.07	1,264,592,537.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599,077.7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71,698,642.00	4,485,493,776.07
其他流动负债		66,964,190.47	80,554,319.97
流动负债合计		8,252,504,473.00	11,981,983,072.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471,566,945.67	12,421,777,557.7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3,014,902.81	57,081,364.9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0,452,291.46	391,257,785.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06,366.94	2,676,627.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27,340,506.88	12,872,793,334.88
负债合计		22,179,844,979.88	24,854,776,406.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29,191,776.00	1,377,994,126.00
其他权益工具		797,886,792.4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797,886,792.45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	1,055,221,652.72	1,381,854,382.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4,251,714.25	65,732,049.06
盈余公积		78,838,306.01	78,838,306.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9,123,979.29	778,620,736.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64,514,220.72	3,683,039,600.43
少数股东权益		587,787,943.98	404,357,186.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52,302,164.70	4,087,396,786.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932,147,144.58	28,942,173,193.93

公司负责人：聂银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毋建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云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1,904,161.12	1,654,897,327.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97,960.00	109,388,921.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435.55	2,506,876.30
其他应收款		1,318,684.79	200,289,295.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0,200,000.00	200,494,310.94
流动资产合计		1,824,631,241.46	2,167,576,731.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947,000,000.00	2,431,65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253,487,356.33	6,953,487,356.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5,961.55	801,121.0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01,133,317.88	9,385,938,477.37
资产总计		11,025,764,559.34	11,553,515,208.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10,324.14	2,813,183.20
应付职工薪酬		2,891,034.37	3,061,721.77
应交税费		4,956,091.96	1,035,896.26
其他应付款		1,834,297,091.07	2,553,803,584.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3,000,000.00	210,1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62,929.17	253,186.49
流动负债合计		3,367,117,470.71	2,871,067,571.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4,100,000.00	2,163,9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4,100,000.00	2,163,900,000.00
负债合计		3,891,217,470.71	5,034,967,571.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29,191,776.00	1,377,994,126.00
其他权益工具		797,886,792.4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797,886,792.45	
资本公积		4,218,479,463.35	4,769,677,113.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3,900,308.75	102,108,127.84
未分配利润		85,088,748.08	268,768,269.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34,547,088.63	6,518,547,63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025,764,559.34	11,553,515,208.87

公司负责人：聂银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毋建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云霞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144,628,432.93	17,197,957,669.37
其中：营业收入		16,144,628,432.93	17,197,957,669.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440,057,753.87	17,233,008,406.57
其中：营业成本		14,920,370,063.30	15,556,417,974.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7,596,015.19	65,769,500.40
销售费用		52,869,713.48	62,202,679.46
管理费用		666,608,725.64	703,291,626.00
研发费用		19,170,404.76	26,493,345.26
财务费用		713,442,831.50	818,833,281.13
其中：利息费用		726,100,907.13	852,647,641.12
利息收入		24,807,379.03	46,945,215.40
加：其他收益		328,263,879.53	310,861,556.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327,757.81	-51,342,547.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1,444,747.38	-54,681,395.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609,144.83	-39,667,488.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13,987.23	-4,167,541.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92,685.93	12,564,839.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123,645.35	193,198,081.25
加：营业外收入		4,813,102.59	11,010,530.91
减：营业外支出		8,561,511.37	9,102,106.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872,054.13	195,106,506.01
减：所得税费用		127,014,720.40	135,193,194.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886,774.53	59,913,311.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886,774.53	59,913,311.2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687,607.78	77,985,286.5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3,800,833.25	-18,071,975.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5,886,774.53	59,913,311.2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9,687,607.78	77,985,286.5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3,800,833.25	-18,071,975.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7,060,334.87 元。

公司负责人：聂银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毋建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云霞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0,551,097.72	75,080,066.58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911,969.13	1,168,634.81
销售费用		6,757.29	9,009.72
管理费用		23,268,544.10	24,862,384.8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605,829.42	14,275,911.42
其中：利息费用		15,199,744.50	29,997,724.06
利息收入		7,258,856.83	15,811,451.68
加：其他收益		64,967.51	192,309.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989.57	201,378,843.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80.49	11,858.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928,274.37	236,347,138.19
加：营业外收入		2.40	2,946,384.13
减：营业外支出		6,467.66	1,032,266.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921,809.11	238,261,256.0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21,809.11	238,261,256.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21,809.11	238,261,256.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921,809.11	238,261,256.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2

公司负责人：聂银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毋建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云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03,606,084.30	20,255,166,648.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842,891.37	84,543,635.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016,748.87	594,899,57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41,465,724.54	20,934,609,861.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38,114,983.16	16,706,916,179.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5,085,301.25	839,980,552.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4,763,958.67	513,683,660.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102,638.51	360,026,226.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43,066,881.59	18,420,606,61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8,398,842.95	2,514,003,243.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8,000.00	1,511,35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457,477.85	12,011,043.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328,699.70	31,329,927.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1,458.00	50,028,827.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055,635.55	1,604,720,798.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7,621,892.90	430,771,560.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840,000.00	1,386,367,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3,124.46	4,840,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045,017.36	1,821,978,960.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989,381.81	-217,258,161.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430,000.00	25,9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430,000.00	25,9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37,282,516.57	10,822,249,564.8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2,170,000.00	4,063,24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45,882,516.57	10,852,222,807.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66,710,298.78	12,593,508,407.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5,684,984.69	846,219,082.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1,264,017.46	80,477,318.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892,430.36	514,437,180.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98,287,713.83	13,954,164,670.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2,405,197.26	-3,101,941,863.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9,362.84	1,085.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7,405,098.96	-805,195,696.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7,430,926.39	3,082,626,623.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0,025,827.43	2,277,430,926.39

公司负责人：聂银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毋建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云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479,732.77	1,505,653,819.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78,070.79	1,096,245,123.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957,803.56	2,601,898,943.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7,225.74	1,612,832,832.9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52,410.40	16,365,117.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77,696.17	7,535,411.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406,890.22	9,009,84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534,222.53	1,645,743,20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576,418.97	956,155,733.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8,000.00	1,511,35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116,989.57	1,378,843.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1,522,612.52	2,133,008,894.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1,647,602.09	3,645,739,393.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338.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1,457,157,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5,200,000.00	2,2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5,200,000.00	3,687,331,038.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447,602.09	-41,591,645.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97,200,000.00	1,1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7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4,960,000.00	1,1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4,100,000.00	1,220,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8,314,986.51	93,778,219.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4,905.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2,414,986.51	1,318,053,125.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45,013.49	-168,053,125.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9,362.84	1,085.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993,166.23	746,512,048.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4,897,327.35	908,385,279.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1,904,161.12	1,654,897,327.35

公司负责人：聂银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毋建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云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7,994,126.00				1,381,854,382.37			65,732,049.06	78,838,306.01		778,620,736.99		3,683,039,600.43	404,357,186.54	4,087,396,786.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7,994,126.00				1,381,854,382.37			65,732,049.06	78,838,306.01		778,620,736.99		3,683,039,600.43	404,357,186.54	4,087,396,786.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1,197,650.00		797,886,792.45		-326,632,729.65			-1,480,334.81			-539,496,757.70		481,474,620.29	183,430,757.44	664,905,377.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9,687,607.78		-339,687,607.78	93,800,833.25	-245,886,774.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7,886,792.45		214,521,397.42								1,012,408,189.87	153,212,117.80	1,165,620,307.6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07,500.00								3,307,500.00	6,430,000.00	9,737,5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97,886,792.45										797,886,792.45		797,886,792.45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11,213,897.42								211,213,897.42	146,782,117.80	357,996,015.22
（三）利润分配											-199,809,149.92		-199,809,149.92	-62,293,017.46	-262,102,167.38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9,809,149.92		-199,809,149.92	-62,293,017.46	-262,102,167.38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51,197,650.00				-551,197,65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51,197,650.00				-551,197,650.00										
2．盈余公积转增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480,334.81					-1,480,334.81	-1,953,360.48	-3,433,695.29	
1. 本期提取							56,680,909.27					56,680,909.27	11,328,630.90	68,009,540.17	
2. 本期使用							58,161,244.08					58,161,244.08	13,281,991.38	71,443,235.46	
（六）其他						10,043,522.93						10,043,522.93	664,184.33	10,707,707.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29,191,776.00		797,886,792.45		1,055,221,652.72		64,251,714.25	78,838,306.01		239,123,979.29		4,164,514,220.72	587,787,943.98	4,752,302,164.70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7,994,126.00				1,406,517,607.80			59,332,235.03	67,952,066.93			732,068,404.72		3,643,864,440.48	461,950,264.65	4,105,814,70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64,594,900.00			887,698.52	460,757.16			-21,007,472.36		44,935,883.32	17,336,398.67	62,272,281.99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7,994,126.00				1,471,112,507.80			60,219,933.55	68,412,824.09			711,060,932.36		3,688,800,323.80	479,286,663.32	4,168,086,987.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258,125.43			5,512,115.51	10,425,481.92			67,559,804.63		-5,760,723.37	-74,929,476.78	-80,690,200.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985,286.55		77,985,286.55	-18,071,975.28	59,913,311.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790,700.00									-95,790,700.00	25,910,000.00	-69,880,7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910,000.00	25,91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95,790,700.00									-95,790,700.00		-95,790,700.00
（三）利润分配									10,425,481.92			-10,425,481.92			-80,221,318.37	-80,221,318.37
1.提取盈余公积									10,425,481.92			-10,425,481.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221,318.37	-80,221,318.3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512,115.51						5,512,115.51		-3,980,836.62	1,531,278.89
1. 本期提取								62,745,554.77						62,745,554.77		12,295,255.66	75,040,810.43
2. 本期使用								57,233,439.26						57,233,439.26		16,276,092.28	73,509,531.54
（六）其他								6,532,574.57						6,532,574.57		1,434,653.49	7,967,228.0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7,994,126.00					1,381,854,382.37		65,732,049.06	78,838,306.01			778,620,736.99		3,683,039,600.43		404,357,186.54	4,087,396,786.97

公司负责人：聂银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毋建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云霞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24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7,994,126.00				4,769,677,113.35				102,108,127.84	268,768,269.80	6,518,547,636.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7,994,126.00				4,769,677,113.35				102,108,127.84	268,768,269.80	6,518,547,636.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1,197,650.00		797,886,792.45		-551,197,650.00				1,792,180.91	-183,679,521.72	615,999,451.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921,809.11	17,921,809.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7,886,792.45								797,886,792.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97,886,792.45								797,886,792.4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三）利润分配									1,792,180.91	-201,601,330.83	-199,809,149.92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2,180.91	-1,792,180.9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9,809,149.92	-199,809,149.9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51,197,650.00				-551,197,65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51,197,650.00				-551,197,65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929,191,776.00		797,886,792.45		4,218,479,463.35				103,900,308.75	85,088,748.08	7,134,547,088.63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7,994,126.00				4,819,848,880.43				78,282,002.24	54,333,139.37	6,330,458,148.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7,994,126.00				4,819,848,880.43				78,282,002.24	54,333,139.37	6,330,458,148.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171,767.08				23,826,125.60	214,435,130.43	188,089,488.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8,261,256.03	238,261,256.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171,767.08						-50,171,767.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0,171,767.08						-50,171,767.08
（三）利润分配									23,826,125.60	-23,826,125.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26,125.60	-23,826,125.6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7,994,126.00				4,769,677,113.35				102,108,127.84	268,768,269.80	6,518,547,636.99

公司负责人：聂银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毋建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云霞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2 年 4 月经上海市经济委员会(92)292 号文批准,采用公开募集方式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2 年 10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40000607220384L 的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 2013 年 7 月 2 日与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全部 3 名股东签署的《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3]1545 号文批准，公司以 8.89 元/股的价格，向天然气公司全体 3 名股东发行股份 395,842,666 股，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收购了天然气公司 100%股权，公司股本由人民币 167,194,8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563,037,466.00 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67,194,8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563,037,466.00 元。

2013 年 12 月 16 日，各方签订了资产交割确认书。

2013 年 12 月 20 日，天然气公司在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其 100%的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名下。

2013 年 12 月 2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4198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12 月 23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0,000,000.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3]1545 号文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0,000 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16.00 元/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3,037,466.00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0039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3,037,46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7 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8,163,692.00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673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76,500,000.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087 号文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5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13.14 元/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84,663,692.00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625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 7 月 8 日，公司名称由“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由上海市陆家浜路 1378 号变更为山西示范区中心街 6 号。

根据公司 2020 年 7 月 20 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20 召开的第九届董事

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4 号文《关于核准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293,330,434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3.45 元/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77,994,126.00 元。本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115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 1,377,994,12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 A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为 1,929,191,776 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燃气”），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预算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的在建工程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 5%以上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5%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绝对值）占公司合并利润总额 10%以上
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2%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2%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 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 / 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2%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

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一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

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低风险组合	华新燃气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应收款项、联营、合营企业应收款项以及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信用风险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行成本及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库存商品天然气及煤层气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CNG 及 LNG 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原材料、周转材料、合同履行成本及委托加工物资等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

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

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2-10	3.17-9.80
输气管线	年限平均法	30	0-5	3.33-3.1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2-5	4.75-19.6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2-10	4.75-32.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2-10	9.00-19.6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软件	2-10 年	直线法	0.00	预计受益年限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直线法	0.00	土地使用权期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特许经营权	30 年	直线法	0.00	特许经营期限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经复核，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

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法	2-5 年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

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天然气及煤层气收入

公司主要销售收入为天然气及煤层气销售收入。下游客户包括城市燃气运营商、直供工业用户及公福用户等。公司对下游客户的供气量，双方每日进行交接确认，并在计量单上签字盖章；天然气及煤层气的销售价格实行政府指导价，公司与下游客户在政府指导价的基础上协商并签订销售合同；业务部门根据供气计量单与销售合同所约定价格出具气款结算单，财务部收到气款结算单并复核无误后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2）LNG 及 CNG 收入

公司 LNG 及 CNG 用户分为充值用户及零散用户。在公司提供加气业务后，用户根据流量计显示的加气量和加气金额结算，公司向用户开具销售小票，确认销售收入。

（3）发电收入

公司发电收入为向电网公司销售电力产品收入。电力产品上网销售后，电网公司按月出具电量结算报表；公司对电量结算核对无误后，根据结算电价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4) 燃气工程安装收入

公司燃气工程安装收入，公司根据用户类型及需求，与终端用户签订燃气工程安装合同并组织施工，相关工程竣工并交付验收；公司按照实际完工户数与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确认燃气工程安装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商誉的初始确认；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

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XX）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 万元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

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一、套期会计

1、套期保值的分类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

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1）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2）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

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债务重组

1、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

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永和国新燃气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和国新”)	5.00%
山西华泰联合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	5.00%
山西中昊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昊泰”)	5.00%
山西华新晋豫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晋豫”)	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规定:一般纳税人提供管道运输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公司子公司天然气公司、山西国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化能源”)、山西国际能源集

团燃气输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输配”）、山西国化科思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化科思”）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5 号《关于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子公司山西华新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质”）沼渣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所称减计收入，是指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

公司子公司生物质生物质气收入减按 90%计入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58.74	32,801.96
银行存款	1,839,384,923.34	2,276,494,855.39
其他货币资金	1,031,357,941.50	1,035,759,349.5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870,747,523.58	3,312,287,006.8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 157, 316, 508. 32	1, 442, 536, 983. 96
1 年以内小计	1, 157, 316, 508. 32	1, 442, 536, 983. 96
1 至 2 年	151, 910, 474. 19	179, 136, 345. 81
2 至 3 年	88, 176, 571. 09	200, 184, 368. 6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4,555,207.99	64,389,231.02
4 至 5 年	54,668,865.21	28,616,922.38
5 年以上	89,742,831.30	86,140,256.74
合计	1,676,370,458.10	2,001,004,108.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1,478,834.66	6.05	56,188,222.99	55.37	45,290,611.67	91,633,878.00	4.58	28,497,353.57	31.10	63,136,524.4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74,891,623.44	93.95	134,094,303.05	8.51	1,440,797,320.39	1,909,370,230.58	95.42	114,231,086.54	5.98	1,795,139,144.04
其中：										
低风险组合	759,490,710.94	45.31	17,118,421.86	2.25	742,372,289.08	1,222,852,407.13	61.11			1,222,852,407.13
信用风险组合	815,400,912.50	48.64	116,975,881.19	14.35	698,425,031.31	686,517,823.45	34.31	114,231,086.54	16.64	572,286,736.91
合计	1,676,370,458.10	/	190,282,526.04	/	1,486,087,932.06	2,001,004,108.58	/	142,728,440.11	/	1,858,275,668.4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90,581,223.34	45,290,611.67	50.00	按预计可回收金额计提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合计	10,897,611.32	10,897,611.32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101,478,834.66	56,188,222.99	55.37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低风险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12,860,868.39	871,863.47	0.17
1—2 年	80,886,834.31	1,496,406.43	1.85
2—3 年	46,503,421.71	2,990,170.02	6.43
3—4 年	86,900,348.93	5,657,212.72	6.51
4—5 年	5,127,504.20	660,422.54	12.88
5 年以上	27,211,733.40	5,442,346.68	20.00
合计	759,490,710.94	17,118,421.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40,810,585.89	32,040,529.37	5.00
1—2 年	69,866,209.47	6,986,620.95	10.00
2—3 年	22,490,695.21	4,498,139.04	20.00
3—4 年	11,225,086.53	5,612,543.27	50.00
4—5 年	10,567,622.81	7,397,335.97	70.00
5 年以上	60,440,712.59	60,440,712.59	100.00
合计	815,400,912.50	116,975,881.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497,353.57	27,690,869.42				56,188,222.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231,086.54	19,926,890.17			-63,673.66	134,094,303.05
其中：低风险组合		17,164,081.96			-45,660.10	17,118,421.86
信用风险组合	114,231,086.54	2,762,808.21			-18,013.56	116,975,881.19
合计	142,728,440.11	47,617,759.59			-63,673.66	190,282,526.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坏账准备其他变动系转让子公司股权，合并范围变动影响的坏账准备减少。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清徐县煤气服务站	118,340,819.50		118,340,819.50	7.06	6,429,292.49
山西中燃国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	111,109,116.26		111,109,116.26	6.63	188,885.50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90,581,223.34		90,581,223.34	5.40	45,290,611.67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72,030,147.10		72,030,147.10	4.30	549,159.69
山西华新定襄燃气有限公司	71,275,598.58		71,275,598.58	4.25	393,346.24
合计	463,336,904.78		463,336,904.78	27.64	52,851,295.59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1,261,067.96	138,564,748.47
合计	71,261,067.96	138,564,748.4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872,500.30	
合计	42,872,500.3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认为，应收款项融资系银行承兑汇票，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故期末以账面价值代替公允价值。

(8).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40,816,968.10	99.01	478,889,104.96	97.75
1 至 2 年	2,695,801.45	0.61	1,994,401.16	0.41
2 至 3 年	957,394.79	0.22	7,461,735.11	1.52
3 年以上	741,752.66	0.16	1,559,447.83	0.32
合计	445,211,917.00	100.00	489,904,689.0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3,377,831.25	29.96
万荣中油燃气有限公司	76,499,110.92	17.1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山西分公司	56,967,675.02	12.80
山西长城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4,421,277.07	5.49
山西国强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23,364,567.53	5.25
合计	314,630,461.79	70.68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88,756,028.71	36,283,253.49
合计	208,756,028.71	36,283,253.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4).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6).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7).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9).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0).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11).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6).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1,613,788.38	15,118,717.40
1 年以内小计	171,613,788.38	15,118,717.40
1 至 2 年	4,056,705.33	4,006,695.15
2 至 3 年	1,503,619.65	908,118.3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464,274.12	5,278,279.71
4 至 5 年	3,366,556.47	4,261,568.64
5 年以上	56,293,797.06	57,365,414.53
合计	241,298,741.01	86,938,793.82

(17).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85,944,570.89	81,597,954.71
应收政府补助	152,515,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1,752,000.00
项目保证金	2,639,170.12	3,290,889.17
竞拍保证金	200,000.00	297,949.94
合计	241,298,741.01	86,938,793.82

(18).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597,123.77	17,153,001.27	32,905,415.29	50,655,540.3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97,123.77	597,123.77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16,694.05	-1,837,162.51	3,854,535.24	2,934,066.7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043,023.46	-1,043,023.46
其他变动	-3,742.75	-128.60		-3,871.35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912,951.30	15,912,833.93	35,716,927.07	52,542,712.3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905,415.29	3,887,602.24		1,043,023.46		35,749,994.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750,125.04	-953,535.46			-3,871.35	16,792,718.23
其中：低风险组合		724,729.99			-128.60	724,601.39
信用风险组合	17,750,125.04	-1,678,265.45			-3,742.75	16,068,116.84
合计	50,655,540.33	2,934,066.78		1,043,023.46	-3,871.35	52,542,712.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43,023.4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省财政厅	152,515,000.00	63.21	应收政府补助	1年以内	260,000.00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20,921,298.85	8.67	往来款	2-5年	20,921,298.85
长治市明瑞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901,351.62	4.93	往来款	5年以上	
清徐县徐沟镇人民政府	4,637,224.88	1.92	往来款	1年以内	7,883.28
杭州和隆	4,279,111.05	1.77	往来款	5年以上	4,279,111.05
合计	194,253,986.40	80.50	/	/	25,468,293.18

(22).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552,395.21		29,552,395.21	46,145,629.43		46,145,629.4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59,910,726.52	5,963,166.43	253,947,560.09	189,332,541.85	4,167,541.93	185,164,999.92
周转材料	6,202,245.59		6,202,245.59	5,987,866.31		5,987,866.31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67,690,404.61		67,690,404.61	88,295,861.39		88,295,861.39
合计	363,355,771.93	5,963,166.43	357,392,605.50	329,761,898.98	4,167,541.93	325,594,357.0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167,541.93	5,963,166.43		4,167,541.93		5,963,166.4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4,167,541.93	5,963,166.43		4,167,541.93		5,963,166.43
----	--------------	--------------	--	--------------	--	--------------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8,884,790.54	
合计	8,884,790.54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留抵进项税	210,700,228.69	152,017,644.11

预缴所得税	4,967,776.89	7,081,834.90
待抵扣进项税		2,343.51
待认证进项税	668,503.29	14,635,836.48
短期债权投资		200,008,000.00
合计	216,336,508.87	373,745,659.00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4,831,952.79	57,318.46	24,774,634.33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24,831,952.79	57,318.46	24,774,634.33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716,743.33	100.00	57,318.46	0.17	33,659,424.87					
其中：										
低风险组合	33,716,743.33	100.00	57,318.46	0.17	33,659,424.87					
合计	33,716,743.33	/	57,318.46	/	33,659,424.87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低风险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716,743.33	57,318.46	0.17
合计	33,716,743.33	57,318.46	0.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318.46				57,318.46
其中：						
低风险组合		57,318.46				57,318.46
合计		57,318.46				57,318.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30,137,599.14			-1,964,483.62						28,173,115.52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74,799,556.25			-130,391,617.29		2,950,274.78				47,358,213.74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98,654,760.01			-486,065.28		1,823,245.00				199,991,939.73	
河北新天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51,985,104.28			111,300.65		1,355,478.22				53,451,883.15	
山西长城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2,224,706.39			15,714,543.99			-5,905,445.64			42,033,804.74	
小计	487,801,726.07			-117,016,321.55		6,128,998.00	-5,905,445.64			371,008,956.88	
二、联营企业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94,780,294.33			-6,196,354.90		-91,350.91	-10,000,000.00			178,492,588.52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33,786,873.87			23,242,698.28		2,007,636.29	-11,842,100.00			47,195,108.44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13,413,045.40			-10,057,287.06		54,412.92				3,410,171.26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32,476,186.09			6,046,102.21			-10,500,000.00			28,022,288.30	
霍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5,814,485.25			-1,261,999.02		117,368.40				4,669,854.63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56,258,551.35			796,163.29		309,447.67	-26,184,542.64			31,179,619.67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5,824,866.46			-3,790,072.38		488,757.24				52,523,551.32	
华新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6,434,117.29			-811,751.48						5,622,365.81	
古交市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4,333,225.18			1,766,078.57		450,368.53				26,549,672.28	
山西中燃国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	81,764,191.17			-1,323,410.69						80,440,780.48	
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	3,731,006.03			131,079.88		391,192.16				4,253,278.07	
太原东山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23,156,919.85			7,030,327.47		850,876.96	-6,908,400.00			24,129,724.28	
长治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58,440,000.00								158,440,000.00	
小计	531,773,762.27	158,440,000.00		15,571,574.17		4,578,709.26	-65,435,042.64			644,929,003.06	
合计	1,019,575,488.34	158,440,000.00		-101,444,747.38		10,707,707.26	-71,340,488.28			1,015,937,959.94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 认的股 利收入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其他					
洪洞华润恒富燃气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4,500,000.00						4,50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7,303,633.40			217,303,633.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17,303,633.40			217,303,633.4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3,714,803.86			53,714,803.86
2. 本期增加金额	7,277,397.12			7,277,397.12
(1) 计提或摊销	7,277,397.12			7,277,397.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0,992,200.98			60,992,200.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6,311,432.42			156,311,432.42
2. 期初账面价值	163,588,829.54			163,588,829.5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429,994,760.35	19,572,386,076.5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429,994,760.35	19,572,386,076.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输气管线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36,024,090.00	14,580,297,905.54	102,266,599.26	7,144,217,845.12	760,145,961.88	26,922,952,401.80
2. 本期增加金额	21,606,936.08	288,956,243.80	5,230,027.73	115,900,779.24	3,266,272.85	434,960,259.70
(1) 购置	318,628.74		5,230,027.73	11,585,844.39	12,526,922.87	29,661,423.73
(2) 在建工程转入	21,288,307.34	288,956,243.80		104,314,934.85	-9,260,650.02	405,298,835.9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13,084,142.27	1,182,811.70	22,324,280.33	360,444,080.95	8,268,965.94	705,304,281.19
(1) 处置或报废	198,398.71		20,619,722.72	9,240,977.76	5,506,398.19	35,565,497.38
(2) 处置子公司	312,885,743.56	1,182,811.70	1,704,557.61	351,203,103.19	2,762,567.75	669,738,783.81
4. 期末余额	4,044,546,883.81	14,868,071,337.64	85,172,346.66	6,899,674,543.41	755,143,268.79	26,652,608,380.3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42,138,936.05	3,599,571,997.15	89,813,674.48	2,262,397,167.33	534,388,951.74	7,328,310,726.75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293,371.86	523,339,668.63	3,263,042.85	412,244,703.32	46,662,216.36	1,109,803,003.02
(1) 计提	124,293,371.86	523,339,668.63	3,263,042.85	412,244,703.32	46,662,216.36	1,109,803,003.02
3. 本期减少金额	62,183,601.37	238,078.89	21,543,414.38	145,841,648.59	7,925,462.68	237,732,205.91
(1) 处置或报废	98,193.80		20,053,556.10	8,444,864.91	5,332,726.78	33,929,341.59
(2) 处置子公司	62,085,407.57	238,078.89	1,489,858.28	137,396,783.68	2,592,735.90	203,802,864.32
4. 期末余额	904,248,706.54	4,122,673,586.89	71,533,302.95	2,528,800,222.06	573,125,705.42	8,200,381,523.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87,056.08		49,735.97	20,316,146.98	2,659.43	22,255,598.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3,502.36			23,502.36

(1) 处置或报废			23,502.36			23,502.36
4. 期末余额	1,887,056.08		26,233.61	20,316,146.98	2,659.43	22,232,096.1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38,411,121.19	10,745,397,750.75	13,612,810.10	4,350,558,174.37	182,014,903.94	18,429,994,760.35
2. 期初账面价值	3,491,998,097.87	10,980,725,908.39	12,403,188.81	4,861,504,530.81	225,754,350.71	19,572,386,076.5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704,946,164.12	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47,481,833.11	500,539,147.82
工程物资	91,788,075.33	114,740,048.27
合计	639,269,908.44	615,279,196.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吉县一延长输气管道项目（一期工程）	254,005,982.61		254,005,982.61	116,871,113.48		116,871,113.48
柿庄输气站-国化公司固县站输气管道工程项目	43,755,207.91		43,755,207.91	40,027,119.62		40,027,119.62
太谷县天然气利用工程项目	407,901.57		407,901.57	55,477,507.63		55,477,507.63

山西农谷综合能源 供应燃气利用工程 项目	1,520,926.93		1,520,926.93	14,573,535.36		14,573,535.36
盐湖-平陆-三门峡 天然气管道工程	2,506,291.93		2,506,291.93			
煤层气集输中心（町 店配气站二期扩容 改造工程）	94,882,370.59		94,882,370.59	29,215,617.70		29,215,617.70
其他	214,553,595.11	64,150,443.54	150,403,151.57	338,880,398.42	94,506,144.39	244,374,254.03
合计	611,632,276.65	64,150,443.54	547,481,833.11	595,045,292.21	94,506,144.39	500,539,147.8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吉县一延长输气 管道项目（一期工 程）	349,000,000.00	116,871,113.48	137,134,869.13			254,005,982.61	72.78	工程后期	7,473,838.36	2,130,137.72	3.66	自有资金及 金融贷款
柿庄输气站-国化 公司固县站输气 管道工程项目	77,046,300.00	40,027,119.62	3,728,088.29			43,755,207.91	56.79	工程后期	7,248,346.07	470,222.76	3.18	自有资金及 金融贷款
太谷县天然气利 用工程项目	288,165,400.00	55,477,507.63	3,379,321.94	58,448,928.00		407,901.57	56.00	部分完工	2,902,477.62			自有资金
山西农谷综合能 源供应燃气利用 工程项目	89,893,100.00	14,573,535.36	3,033,424.75	16,086,033.18		1,520,926.93	78.51	部分完工	876,798.65			自有资金
盐湖-平陆-三门 峡天然气管道工 程	419,040,000.00		2,506,291.93			2,506,291.93	0.60	工程前期				自有资金
煤层气集输中心 （町店配气站二 期扩容改造工程）	250,000,000.00	29,215,617.70	65,666,752.89			94,882,370.59	37.95	工程中期	1,179,145.94	1,179,145.94	3.40	自有资金及 金融贷款
其他		338,880,398.42	206,437,071.48	330,763,874.79		214,553,595.11			5,428,291.14	521,416.72		自有资金及 金融贷款
合计	1,473,144,800.00	595,045,292.21	421,885,820.41	405,298,835.97		611,632,276.65	/	/	25,108,897.78	4,300,923.1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国化燃气加气站	46,132,524.99			46,132,524.99	项目处于停建状态
太太路 LCNG 项目	30,355,700.85		30,355,700.85		项目处于停建状态
郑村加气站	18,017,918.55			18,017,918.55	项目处于停建状态
合计	94,506,144.39		30,355,700.85	64,150,443.54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45,835,290.17		45,835,290.17	42,888,706.82		42,888,706.82
专用设备	39,417,079.19		39,417,079.19	64,865,196.90		64,865,196.90
工器具	6,535,705.97		6,535,705.97	6,837,140.66		6,837,140.66
委托加工物资				149,003.89		149,003.89
合计	91,788,075.33		91,788,075.33	114,740,048.27		114,740,048.27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专用设备	输气管线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789,653.31	15,599,284.96			85,388,938.27
2. 本期增加金额	630,853.88	969,619.45	309,100.93	44,157,357.68	46,066,931.94
(1) 新增租赁	630,853.88	969,619.45	309,100.93	44,157,357.68	46,066,931.94
3. 本期减少金额	10,636,759.21				10,636,759.21
(1) 租赁变更	8,734,556.94				8,734,556.94
(2) 租赁到期	1,902,202.27				1,902,202.27
4. 期末余额	59,783,747.98	16,568,904.41	309,100.93	44,157,357.68	120,819,111.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703,779.16	3,397,997.36			21,101,776.52
2. 本期增加金额	5,902,110.72	1,544,349.79	85,861.40	659,065.04	8,191,386.95
(1) 计提	5,902,110.72	1,544,349.79	85,861.40	659,065.04	8,191,386.95
3. 本期减少金额	3,762,653.28				3,762,653.28
(1) 处置					
(2) 租赁变更	1,860,451.01				1,860,451.01
(3) 租赁到期	1,902,202.27				1,902,202.27
4. 期末余额	19,843,236.60	4,942,347.15	85,861.40	659,065.04	25,530,510.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940,511.38	11,626,557.26	223,239.53	43,498,292.64	95,288,600.81
2. 期初账面价值	52,085,874.15	12,201,287.60			64,287,161.7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78,788,567.42			85,086,877.98	1,240,000.00	965,115,445.40
2. 本期增加金额	30,270,407.07			7,164,055.16		37,434,462.23
(1) 购置	30,270,407.07			7,164,055.16		37,434,462.2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3,701,881.02			558,869.72		34,260,750.74
(1) 处置	2,500,098.09					2,500,098.09
(2) 处置子公司	31,201,782.93			558,869.72		31,760,652.65
4. 期末余额	875,357,093.47			91,692,063.42	1,240,000.00	968,289,156.8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4,038,993.58			53,579,839.52	282,444.39	187,901,277.49
2. 本期增加金额	20,297,925.86			7,694,733.56	41,333.43	28,033,992.85
(1) 计提	20,297,925.86			7,694,733.56	41,333.43	28,033,992.85
3. 本期减少金额	5,927,303.50			558,869.72		6,486,173.22
(1) 处置	922,491.97					922,491.97
(2) 处置子公司	5,004,811.53			558,869.72		5,563,681.25
4. 期末余额	148,409,615.94			60,715,703.36	323,777.82	209,449,097.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26,947,477.53			30,976,360.06	916,222.18	758,840,059.77
2. 期初账面价值	744,749,573.84			31,507,038.46	957,555.61	777,214,167.9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32,718,016.57	正在办理中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山西临县国新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县燃气公司”）	22,267,305.67			22,267,305.67
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煤层气公司”）	11,348,736.03			11,348,736.03
长子县华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原长子县森众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子城燃”）	3,533,120.80			3,533,120.80
山西沁水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沁水国新”）	5,410,983.00			5,410,983.00
忻州市宏业管道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业管道公司”）	576,442.53			576,442.53
合计	43,136,588.03			43,136,588.0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临县燃气公司	22,267,305.67			22,267,305.67
煤层气公司	11,348,736.03			11,348,736.03

长子城燃	1,982,300.00	1,550,820.80		3,533,120.80
沁水国新	3,408,600.00			3,408,600.00
合计	39,006,941.70	1,550,820.80		40,557,762.5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临县燃气公司	临县燃气公司全部主营业务经营性长期资产	以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组或资产组合为依据确认	是
煤层气公司	煤层气公司全部主营业务经营性长期资产	以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组或资产组合为依据确认	是
长子城燃	长子城燃全部主营业务经营性长期资产	以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组或资产组合为依据确认	是
沁水国新	沁水国新全部主营业务经营性长期资产	以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组或资产组合为依据确认	是
宏业管道公司	宏业管道全部主营业务经营性长期资产	以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组或资产组合为依据确认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 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 数（增长率、利 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 数的确定依据
长子城燃	7,646.45	7,420.00	226.45	5 年	收入增长率 4%-12%、 毛利率 7%-10%、折现 率 10.96%	根据历史年度情况 及预计的市场发展 情况综合确定	保持预测期末 2029 年水平不 变，毛利率为 11.78%，折现率 为：10.96%	根据预测期末年 情况确定
沁水国新	14,614.05	14,720.00		5 年	收入增长率 2%-7%、 毛利率 3%-5%、折现 率 10.54%	根据历史年度情况 及预计的市场发展 情况综合确定	保持预测期末 2029 年水平不 变，毛利率为 4.50%，折现率 为：10.54%	根据预测期末年 情况确定
宏业管道	77.99	880.00		5 年	收入增长率 1%-5%、 毛利率 15%-18%、折 现率 10.66%	根据历史年度情况 及预计的市场发展 情况综合确定	保持预测期末 2029 年水平不 变，毛利率为 17%，折现率为： 10.66%	根据预测期末年 情况确定
合计	22,338.48	23,020.00	226.45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93,901.87	83,000.00	358,829.64		418,072.23
合计	693,901.87	83,000.00	358,829.64		418,072.23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6,473,246.08	31,618,311.52	135,322,694.24	33,830,673.5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固定资产折旧	5,235,819.64	1,308,954.91	6,433,411.52	1,608,352.88
应付职工薪酬-职工教育经费			2,535,836.16	633,959.04
无形资产摊销	99,031.84	24,757.96	116,730.96	29,182.74
政府补助	39,230,928.04	9,807,732.01	133,698,726.76	33,424,681.69
预提费用	115,332,384.60	28,833,096.15	55,626,040.32	13,906,510.08
租赁负债	92,486,989.80	23,121,747.45	61,809,012.88	15,452,253.22
合计	378,858,400.00	94,714,600.00	395,542,452.84	98,885,613.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077,531.44	1,769,382.86	7,522,448.76	1,880,612.1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91,325,193.92	22,831,298.48	61,046,296.88	15,261,574.22
固定资产折旧	4,322,964.88	1,080,741.22	4,576,580.84	1,144,145.21
合计	102,725,690.24	25,681,422.56	73,145,326.48	18,286,331.6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75,055.62	71,339,544.38	15,609,704.55	83,275,908.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375,055.62	2,306,366.94	15,609,704.55	2,676,627.0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8,697,698.32	178,990,570.97
可抵扣亏损	2,502,476,139.48	2,657,925,908.50
合计	2,711,173,837.80	2,836,916,479.4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397,226,851.76	
2025 年	462,972,085.21	608,029,837.95	
2026 年	463,348,752.17	553,983,916.29	
2027 年	524,765,032.69	604,768,647.04	
2028 年	434,015,840.08	493,916,655.46	
2029 年	617,374,429.33		
合计	2,502,476,139.48	2,657,925,908.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土地购置款、工程款及工程物资款	64,763,489.97		64,763,489.97	98,583,811.57		98,583,811.57
留抵进项税	3,451,482.19		3,451,482.19	4,003,622.87		4,003,622.87
合计	68,214,972.16		68,214,972.16	102,587,434.44		102,587,434.44

其他说明：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30,721,696.15	1,030,721,696.15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034,856,080.48	1,034,856,080.48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410,039,200.00	343,440,597.94	抵押	抵押借款	410,865,793.50	362,927,637.35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8,761,156.15	14,220,080.41	抵押	抵押借款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1,440,760,896.15	1,374,162,294.09	/	/	1,464,483,030.13	1,412,003,798.24	/	/

其他说明：

公司以固定资产进行售后租回，导致资产所有权受限：

售后租回资产	资金提供方	协议约定租赁物价值	融资租赁本金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原平-代县-繁峙输气管道工程、孝义-临县输气管道工程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43,185,423.41	400,000,000.00	2018-1-2	2026-1-2
定襄-五台输气管线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20,747,349.67	130,000,000.00	2018-7-13	2026-7-13
大孟-太原、洪洞-安泽-长子、临汾-洪洞-霍州、临汾-侯马、临汾-河津输气管线	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18,799,680.02	600,000,000.00	2022-12-19	2028-12-01

售后租回资产	资金提供方	协议约定租赁物价值	融资租赁本金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临长线东段线路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823,506,290.06	361,040,000.00	2022-12-8	2027-12-14
孝义-灵石-霍州、新绛-侯马-运城、安泽-沁源	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16,507,245.57	250,000,000.00	2023-3-1	2029-2-20
和顺-寿阳-太原煤层气输气管道	中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54,695,644.00	100,000,000.00	2023-9-30	2031-9-15
孟县-寿阳输气管道工程项目	中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3,495,132.00	50,000,000.00	2023-9-30	2031-9-15
金沙滩至大同、长子至长治、南大门站至郭家岭、阳明堡至峨口、繁城至砂河至金山铺	中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12,947,551.00	200,000,000.00	2023-11-13	2028-10-15
怀仁-原平、祁县-交城、太原-平遥输气管线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29,950,000.00	325,000,000.00	2024-6-20	2029-6-18
临汾-长治输气管线、临汾-永固支线输气管线	中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25,079,576.22	120,000,000.00	2024-3-28	2029-3-15
右玉-平鲁（七墩）、段纯-回龙、榆次-清徐（杨李青至水秀）支线、屯留长子一期、朔州应县-应张、原代繁西马阀室-西马阀室计量站输气管线及配套设备	中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10,591,296.00	200,000,000.00	2024-8-19	2029-8-15
昔阳煤层气热电联产工程	中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15,637,237.68	300,000,000.00	2024-7-31	2029-7-15
临长线东段输气管道（郑庄-固县段）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3,974,981.68	30,000,000.00	2024-12-25	2027-12-8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654,261.40	129,624,716.68
抵押借款		19,000,000.00
保证借款		130,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4,500,000.00	2,654,888,735.97
未到期应付利息	270,472.25	1,266,211.19
合计	1,305,424,733.65	2,934,779,663.8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子公司山西华新燃气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销售”)保证金质押取得借款 12,216.57 万元；

2) 子公司晋中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中液化”）保证金质押取得借款 2,000.00 万元；

3) 子公司临汾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汾液化”）保证金质押取得借款 2,000.00 万元；

4) 子公司山西华新液化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液化集团”）保证金质押取得借款 12,865.45 万元；

5) 子公司山西华新同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同辉”）保证金质押取得借款 983.41 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357,882,609.51	1,336,420,416.74
合计	1,357,882,609.51	1,336,420,416.74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19,464,194.69	601,359,203.84
1—2 年	34,420,742.13	25,018,782.11
2—3 年	11,888,009.42	27,144,696.71
3 年以上	53,118,089.53	31,664,040.30
合计	418,891,035.77	685,186,722.9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9,119,109.02	未及时支付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晋中燃气有限公司	10,890,526.77	未及时支付
合计	30,009,635.7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44,046,560.87	895,047,999.62
合计	744,046,560.87	895,047,999.6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晋中领航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7,061,964.49	工程尚未完工
合计	27,061,964.49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2,263,092.70	726,119,247.08	788,806,700.39	129,575,639.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50,820.40	85,169,553.81	85,314,913.27	3,005,460.9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5,413,913.10	811,288,800.89	874,121,613.66	132,581,100.3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0,000,053.92	484,448,318.43	541,018,421.69	93,429,950.66
二、职工福利费		61,671,834.46	61,671,834.46	
三、社会保险费	1,229,739.55	46,958,706.41	47,016,096.36	1,172,349.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95,776.96	39,791,400.47	39,848,719.69	938,457.74
工伤保险费	125,094.05	7,129,923.54	7,118,725.29	136,292.30
生育保险费	108,868.54	37,382.40	48,651.38	97,599.56
四、住房公积金	2,800,378.37	57,774,472.49	58,340,519.73	2,234,331.1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295,423.96	14,013,609.14	14,534,062.03	23,774,971.0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3,937,496.90	61,252,306.15	66,225,766.12	8,964,036.93
合计	192,263,092.70	726,119,247.08	788,806,700.39	129,575,639.3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81,580.09	81,592,539.10	81,649,733.02	2,424,386.17
2、失业保险费	652,063.99	3,451,875.83	3,574,394.01	529,545.81
3、企业年金缴费	17,176.32	125,138.88	90,786.24	51,528.96
合计	3,150,820.40	85,169,553.81	85,314,913.27	3,005,460.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417,078.50	52,646,594.2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4,461,089.50	40,626,537.36
个人所得税	1,585,539.69	744,470.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39,307.36	1,992,183.78
教育费附加	870,469.67	872,709.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7,777.03	581,806.32
土地使用税	13,428.74	397,949.01
房产税	399,262.57	721,559.56
印花税	4,974,657.83	5,396,613.76
其他	851,831.44	513,298.19
合计	105,990,442.33	104,493,722.23

其他说明：

40、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599,077.78	12,096,054.78
其他应付款	1,336,426,080.29	1,252,496,482.77
合计	1,349,025,158.07	1,264,592,537.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599,077.78	12,096,054.78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12,599,077.78	12,096,054.7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未予以索取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及设备款	1,145,233,923.51	1,100,886,245.13
个人部分薪酬	9,483,066.02	6,555,142.38
其他采购及往来款	143,361,975.05	119,948,417.34
中介机构费	2,844,988.14	4,909,866.48
租赁费及运营费	11,055,845.31	16,813,560.84
保证金	11,796,902.98	3,383,250.60
内部单位存款	12,649,379.28	
合计	1,336,426,080.29	1,252,496,482.77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石化胜利油建工程有限公司	30,202,254.80	工程量尚未完成结算审核
合计	30,202,254.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58,934,027.84	3,974,855,355.14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04,145,412.94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764,614.16	6,493,007.99
合计	2,771,698,642.00	4,485,493,776.07

其他说明：

43、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66,964,190.47	80,554,319.97
合计	66,964,190.47	80,554,319.9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556,920,001.79	3,775,417,155.21
抵押借款	2,510,431,694.17	2,116,613,039.85
保证借款	1,272,338,995.05	2,261,242,215.97
信用借款	8,885,103,365.50	8,210,810,973.47
保证及抵押借款		7,822,461.69
未到期应付利息	5,706,917.00	24,727,066.7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58,934,027.84	3,974,855,355.14
合计	13,471,566,945.67	12,421,777,557.7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系天然气公司以 44 条线路管输费收入质押取得的借款余额 275,672.00 万元；天然气公司以太原至平遥输气管线、大孟到原平输气管线应收气款收费权质押取得的借款余额 80,020.00 万元。

2) 抵押借款系子公司大同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同液化”）以调峰储备集散中心项目抵押取得借款 33,250.00 万元。天然气公司以固定资产进行融资租赁售后租回向金融租赁公司取得的借款 136,180.70 万元，子公司山西昔阳华新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昔阳热电”）以固定资产进行融资租赁售后租回向金融租赁公司取得的借款 28,500.00 万元，子公司国化能源以固定资产进行融资租赁售后租回向金融租赁公司取得的借款 39,862.63 万元，子公司燃气输配以固定资产进行融资租赁售后租回向金融租赁公司取得的借款 8,833.22 万元，子公司国化科思以固定资产进行融资租赁售后租回向金融租赁公司取得的借款 4,416.61 万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债券		499,862,079.61
未到期应付利息		4,283,333.3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04,145,412.94
合计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元)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9 晋天然气 MTN002)	100	5.14%	2019/10/22	5 年期	499,250,000.00	499,862,079.61		21,487,077.63	137,920.39	500,000,000.00		否
合计	/	/	/	/	499,250,000.00	499,862,079.61		21,487,077.63	137,920.39	500,000,000.00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6、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6,448,401.52	9,559,902.17
1-2 年	15,546,157.70	9,126,877.90
2-3 年	15,217,027.26	6,736,881.46
3-4 年	15,265,101.40	6,736,881.46
4-5 年	14,880,843.93	6,901,574.44
5 年以上	40,197,444.39	46,844,159.2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1,775,459.23	22,331,903.6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764,614.16	6,493,007.99
合计	83,014,902.81	57,081,364.98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62,261,363.27	840,000.00	8,814,359.46	154,287,003.81	资本相关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55,555,697.87	265,650,092.80	273,047,872.92	148,157,917.75	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售后租回固定资产递延收益	73,440,723.90		5,433,354.00	68,007,369.90	售后租回固定资产
合计	391,257,785.04	266,490,092.80	287,295,586.38	370,452,291.4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77,994,126.00			551,197,650.00		551,197,650.00	1,929,191,776.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公司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 1,377,994,12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为 1,929,191,776 股。

53、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4/11/22	权益工具	本期永续债票面利率为通过询价方式确定，票面利率在首个周期内保持不变。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250 个交易日由中国债券信息网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数平均值；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票面利率与初始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并在后续重置票面利率时保持不变。如果公司行使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后续每个周期当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本期永续债的票面利率通过市场询价确定为 2.78%	100.00	8,000,000.00	800,000,000.00	本期债券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重新定价周期，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公司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	不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8,000,000.00	797,886,792.45			8,000,000.00	797,886,792.45
合计			8,000,000.00	797,886,792.45			8,000,000.00	797,886,792.45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 11 月 27 日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会计处理依据：

（1）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重新定价周期，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公司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公司可以自主决定永续债是否续期，是否行使续期选择权取决于公司的选择。

（2）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本期债券附设公司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或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公司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公司可以无限期地递延且没有任何支付被递延的利息的合同义务，当未发行强制付息事件时，可以自主决定是否支付利息，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或孳息推迟至下一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不具有负债的特征。

（3）强制付息事件的限制事项：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国有独资企业上缴利润除外）；2）减少注册资本。强制付息事项无论是“向普通股股东分红”还是“减少注册资本”，都属于公司可自主决策的事项。

（4）票面利率调整机制：如果公司行使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后续每个周期当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当期基准利率为重新定价周期起息日前 250 个交易日由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数平均值。本期债券仅在票面重置日进行有限的调整，并不高于“同期同行业同类型工具的平均利率水平”，不构成公司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间接义务。

（5）清偿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劣后于公司普通债务。公司没有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6）增信情况：本次债券未设置增信机制。

基于本期债券的条款和条件，本期债券符合准则第 37 号“第二章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第九条规定的权益工具定义和条件，分类为权益工具。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65,794,409.48	214,521,397.42	551,197,650.00	1,029,118,156.90
其他资本公积	16,059,972.89	10,043,522.93		26,103,495.82
合计	1,381,854,382.37	224,564,920.35	551,197,650.00	1,055,221,652.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公司本期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影响资本公积减少 551,197,650.00 元，详见注释（三十五）。

2、权益法核算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影响资本公积增加 10,043,522.93 元。

3、公司本年度将持有的子公司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控股股东华新燃气，按权益性交易处理，增加资本公积 211,213,897.42 元。

4、公司收到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的东山煤矿诉讼承担的赔偿责任款 4,410,000.00 元，扣除应缴所得税 1,102,500.00 元后金额 3,307,5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详见附注十二、（七）关联方承诺。

55、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7、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5,732,049.06	56,680,909.27	58,161,244.08	64,251,714.25
合计	65,732,049.06	56,680,909.27	58,161,244.08	64,251,714.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按照规定标准计算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58、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8,838,306.01			78,838,306.0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8,838,306.01			78,838,306.0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78,620,736.99	732,068,404.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1,007,472.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78,620,736.99	711,060,932.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9,687,607.78	77,985,286.5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425,481.9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9,809,149.9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9,123,979.29	778,620,736.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838,453,668.12	14,755,996,236.26	16,802,971,787.59	15,290,780,641.86
其他业务	306,174,764.81	164,373,827.04	394,985,881.78	265,637,332.46
合计	16,144,628,432.93	14,920,370,063.30	17,197,957,669.37	15,556,417,974.32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614,462.84		1,719,795.77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796.13		18,988.2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4%	/	1.10%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796.13	材料销售收入、租赁及水电收入、站场管理费及受托经营等收入	2,857.85	材料销售收入、租赁及水电收入、站场管理费及受托经营等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16,130.43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796.13		18,988.28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610,666.71		1,700,807.49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其中：燃气相关业务	15,478,531,490.10	14,423,909,403.25
工程相关业务	257,170,724.38	138,850,421.06
电力相关业务	316,794,791.14	325,427,654.06
租赁业务	14,609,896.65	7,771,850.91
其他业务	77,521,530.66	24,410,734.0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6,127,801,555.12	14,912,598,212.3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2,216,981.16	
租赁业务	14,609,896.65	7,771,850.91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6,144,628,432.93	14,920,370,063.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1、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48,008.43	13,649,574.98
教育费附加	5,688,840.32	5,975,498.78
资源税		
房产税	15,681,812.69	12,892,472.78
土地使用税	6,991,215.86	5,794,838.57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22,094,886.84	22,518,144.1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710,845.25	3,982,942.75
其他	780,405.80	956,028.36
合计	67,596,015.19	65,769,500.40

其他说明：

62、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598,101.12	52,595,565.75
租赁费	1,543,318.73	2,124,733.04
折旧费	1,397,114.99	1,587,899.23
劳务费	1,205,956.87	904,865.79
差旅费	502,768.21	685,988.20
办公费	378,939.83	401,417.13
其他	4,243,513.73	3,902,210.32
合计	52,869,713.48	62,202,679.46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7,903,208.52	357,791,036.05
折旧费	181,281,899.13	201,718,706.96
物业费	15,806,398.42	15,589,279.86
租赁费	17,183,229.98	13,367,287.87
水电费	9,422,401.63	10,630,993.00
无形资产摊销	9,383,576.70	9,294,819.15
聘请中介机构费	9,408,044.74	9,801,235.89
办公费	8,428,955.62	8,282,202.95

税金	4,491,063.71	5,819,476.66
其他	73,299,947.19	70,996,587.61
合计	666,608,725.64	703,291,626.00

其他说明：

64、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14,799,085.82	9,504,287.17
折旧费及摊销	266,166.02	1,789,900.89
外包费用	2,456,237.41	11,155,066.39
其他	1,648,915.51	4,044,090.81
合计	19,170,404.76	26,493,345.26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726,100,907.13	852,647,641.1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703,426.34	3,578,351.19
减：利息收入	24,807,379.03	46,945,215.40
汇兑损益	8,301,129.77	9,401,752.45
银行手续费	3,848,173.63	3,729,102.96
合计	713,442,831.50	818,833,281.13

其他说明：

66、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79,426,121.26	271,334,393.8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89,080.22	148,929.54
即征即退增值税	48,748,678.05	39,378,232.88
合计	328,263,879.53	310,861,556.31

其他说明：

6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1,444,747.38	-54,681,395.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16,989.57	1,378,843.68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60,004.6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01,327,757.81	-51,342,547.17

其他说明：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70、信用减值损失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617,759.59	37,958,677.4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34,066.78	1,708,810.5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57,318.46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50,609,144.83	39,667,488.06

其他说明：

71、资产减值损失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963,166.43	4,167,541.9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550,820.80	
十二、其他		
合计	7,513,987.23	4,167,541.93

其他说明：

72、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32,227.16	11,261,176.0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0,273,925.55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5,588.58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86,533.22	1,298,074.69
合计	11,492,685.93	12,564,839.30

其他说明：

73、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1,311.00	26,387.78	171,311.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款、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4,267,947.20	7,733,277.45	4,267,947.20
其他	373,844.39	3,250,865.68	373,844.39
合计	4,813,102.59	11,010,530.91	4,813,102.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61,220.00	1,054,395.00	1,061,220.00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7,200,772.16	7,326,304.99	7,200,772.1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0,885.67	45,526.95	60,885.67
其他	238,633.54	675,879.21	238,633.54
合计	8,561,511.37	9,102,106.15	8,561,511.37

其他说明：

7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5,751,914.22	145,667,431.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262,806.18	-10,474,236.64
合计	127,014,720.40	135,193,194.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8,872,054.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718,013.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6,879.9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95,306.3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096,980.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188,943.3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190,057.6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0,519,054.03
所得税费用	127,014,720.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政府补助	114,192,606.91	285,723,918.81
收到的招投标保证金	138,854,509.75	124,139,700.00
利息收入	27,815,043.20	47,225,854.79
房屋租赁费及信息服务费等	17,496,163.51	12,377,363.97
保函保证金退回及收到的保证金	54,416,559.48	21,239,068.94
华新同辉向华新燃气资金归集返还		38,580,672.55
诉讼冻结存款解冻		10,520,534.95
其他	30,241,866.02	55,092,463.76
合计	383,016,748.87	594,899,577.7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招投标保证金退回	135,461,395.86	129,989,200.00
营业成本中付现费用	21,526,750.54	49,688,239.08
销售费用中付现费用	2,387,305.33	4,717,203.80
管理费用中付现费用	38,782,801.12	52,526,373.56
财务费用中付现费用	3,848,173.63	3,729,102.96
营业外支出中付现支出	8,046,392.10	8,997,803.28
供气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68,550,964.49	48,721,539.68
其他	26,498,855.44	61,656,763.74
合计	305,102,638.51	360,026,226.1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国债逆回购投资	200,008,000.00	1,511,351,000.00
合计	200,008,000.00	1,511,351,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债逆回购投资		1,361,367,000.00
合计		1,361,367,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新同辉收到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流资借款本金及利息		3,423,441.11
代垫土地补偿款退回	2,011,458.00	29,987,850.00
工程保证金退回		2,000,000.00
法院强制清算子公司投资收回		14,617,536.78
股权收购保证金退回	250,000.00	
合计	2,261,458.00	50,028,827.8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新同辉支付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借款		3,400,000.00
土地复垦保证金	3,043,266.50	1,440,400.00
土地竞买保证金	450,000.00	
股权转让影响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	89,857.96	
合计	3,583,124.46	4,840,4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退回		3,873,742.56
永续债发行	797,760,000.00	
收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赔偿承诺款	4,410,000.00	
其他		189,500.01
合计	802,170,000.00	4,063,242.5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费	651,363,726.05	311,099,989.37
信用证、福费廷等短期借款融资保证金	56,829,584.90	25,800,000.00
租赁负债	9,166,024.52	9,998,334.05
信用证等融资手续费	19,321,574.89	25,248,157.48
贷款承诺费	19,211,520.00	46,50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价		95,790,700.00
合计	755,892,430.36	514,437,180.9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不含应付利息）	2,933,513,452.65	2,166,240,808.75		3,316,800,000.00	477,800,000.00	1,305,154,261.40
应付利息	30,276,611.26		698,999,307.37	722,822,351.60	476,177.78	5,977,389.25
应付股利	12,096,054.78		262,102,167.38	261,073,167.38	525,977.00	12,599,077.78
长期借款（不含应付利息）	16,371,905,846.19	6,171,041,707.82	7,891,766.93	5,924,295,264.43	401,750,000.00	16,224,794,056.51
应付债券（不含应付利息）	499,862,079.61		137,920.39	500,000,000.00		
租赁负债	63,574,372.97		47,802,803.05	8,834,748.62	6,762,910.43	95,779,516.97
合计	19,911,228,417.46	8,337,282,516.57	1,016,933,965.12	10,733,825,532.03	887,315,065.21	17,644,304,301.9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5,886,774.53	59,913,311.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13,987.23	4,167,541.93
信用减值损失	50,609,144.83	39,667,488.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16,984,554.92	1,091,911,341.73
使用权资产摊销	8,191,386.95	9,522,671.85
无形资产摊销	27,727,872.85	27,704,132.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7,276.24	698,514.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92,685.93	-12,589,881.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425.33	44,180.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4,402,036.90	862,049,393.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327,757.81	51,342,547.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33,066.31	-8,908,612.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0,260.13	-1,565,624.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912,263.79	99,638,186.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551,555.78	-206,454,969.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6,127,387.16	496,863,020.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8,398,842.95	2,514,003,243.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40,025,827.43	2,277,430,926.3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277,430,926.39	3,082,626,623.2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7,405,098.96	-805,195,696.8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40,025,827.43	2,277,430,926.39
其中: 库存现金	4,658.74	32,801.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39,384,923.34	2,276,494,855.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36,245.35	903,269.0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0,025,827.43	2,277,430,926.39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49,459,734.58	935,478,195.41	保证金使用受限
信用证保证金	116,829,784.15	60,000,000.00	保证金使用受限
履约保证金	64,423,177.42	39,368,885.07	保证金使用受限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9,000.00	9,000.00	保证金使用受限
合计	1,030,721,696.15	1,034,856,080.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396,386.92
其中：美元	55,142.58	7.1884	396,386.92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490,096,153.46
其中：美元	68,178,753.75	7.1884	490,096,153.46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1、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703,426.34	3,578,351.19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8,119,967.19	14,407,092.89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16,448,401.52
1-2 年	15,546,157.70
2-3 年	15,217,027.26
3-4 年	15,265,101.40
4-5 年	14,880,843.93
5 年以上	40,197,444.39
合计	117,554,976.20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14,609,896.65	
合计	14,609,896.6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2、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799,085.82	9,504,287.17
外包费用	2,456,237.41	11,155,066.39
折旧摊销	266,166.02	1,789,900.89
其他费用	1,648,915.51	4,044,090.81
合计	19,170,404.76	26,493,345.2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9,170,404.76	26,493,345.26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4/12/31	1.00	50.00	股权转让	取得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并丧失控制权	211,213,897.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将所持子公司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50%股权转让给控股股东华新燃气，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结果，全部股权评估价值为-5,600.00 万元，实际股权转让价款为 1.00 元，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 2009 年第 2 期》（会计部函[2009]60 号）相关规定，将形成的相关利得计入所有者权益。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子公司天然气公司新设子公司华新晋豫。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然气公司	山西省	302,200.00	山西示范区中心街6号	商业	100.00		重大资产重组置入
煤层气公司	山西省	44,750.00	山西示范区长治路345号	商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沁源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沁源公司”）	山西省	3,000.00	沁源县沁河镇胜利路南端	商业		51.00	设立
长子县远东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子远东”）	山西省	3,000.00	长治市长子县漳源南路	商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国新晋高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晋高”）	山西省	1,500.00	山西省晋城市高平市育红街3号	商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国新下孔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下孔”）	山西省	2,300.00	山西省晋城市阳城县凤城镇下孔村	商业		68.0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临县燃气公司	山西省	3,000.00	临县临泉镇胜利坪村	商业		51.00	设立
临县新源管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源管输公司”）	山西省	3,000.00	临县临泉镇胜利坪村	商业		60.00	设立
山西晋西北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北公司”）	山西省	28,000.00	山西省五寨县北环路	工业		51.00	设立
忻州市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忻州燃气”）	山西省	3,622.33	忻州市忻府区七一北路西、雁门大道南燃气大楼	商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宏业管道公司	山西省	500.00	山西省忻州市忻府雁门大道燃气附属楼	商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平遥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遥液化公司”）	山西省	10,000.00	晋中市平遥县段村镇西安社村	工业		51.00	设立
灵石县通义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灵石通义公司”）	山西省	3,000.00	晋中市灵石县翠峰镇新建街南（通宇办公大楼一层）	商业		41.00	设立
山西晋西南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南公司”）	山西省	12,000.00	河津市僧楼镇南方平村北	商业		51.00	设立
山西寿阳华新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阳热电公司”）	山西省	10,000.00	晋中市寿阳县南燕竹镇白家庄	工业		51.00	设立
上海国新能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新公司”）	山西省	1,000.0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55号11层1142室	商业		51.00	设立
液化集团	山西省	30,000.00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中心街6号	商业		100.00	设立
山西霍州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霍州液化”）	山西省	10,000.00	山西省临汾市霍州市大张镇西张村	工业		100.00	设立
洪洞县通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物流”）	山西省	1,300.00	洪洞县赵城镇侯村	运输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昔阳热电	山西省	20,000.00	山西省晋中市昔阳县大寨镇厚庄村	工业		100.00	设立
山西保德华新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德热电”）	山西省	20,000.00	山西省忻州市保德县杨家湾镇故城村	工业		100.00	设立
晋中液化	山西省	15,000.00	山西省晋中市祁县经济开发区张家堡村朝阳东街20号	工业		100.00	设立
临汾液化	山西省	10,000.00	山西省洪洞县甘亭镇甘亭工业园第一大道1号	工业		100.00	设立
大同液化	山西省	10,000.00	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张留庄村南	工业		100.00	设立
长治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治液化”）	山西省	15,000.00	山西省长治市襄垣县长安大道3157号	工业		100.00	设立
山西中液互联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液互联公司”）	山西省	4,000.00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长治路345号1幢B座14层	商业		51.00	设立
山西华新交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交通”）	山西省	3,000.00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中心街6号2幢2号	商业		100.00	设立
平遥远东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遥远东”）	山西省	1,000.00	山西省晋中市平遥县中都乡西胡村	商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沁水国新	山西省	10,000.00	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龙港镇龙岗路梅园城市综合体	商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化能源	山西省	100,000.00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	商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府产业园中心街6号山西天然气生产调度控制中心西楼16层1613室				
燃气输配	山西省	13,877.55	山西综改示范区科技创新城华章北街1号山西格盟中美清洁能源研发中心有限公司4楼631室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化科思	山西省	4,000.00	山西综改示范区科技创新城华章北街1号山西格盟中美清洁能源研发中心有限公司4楼630室	商业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国化晋南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化晋南”）	山西省	1,000.00	山西省运城市河津市城区街道新耿南街H酒店5层	商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国化盛达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化盛达”）	山西省	3,000.00	山西省长治经济技术开发区南环西街10号	商业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秦晋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秦晋天然气”）	山西省	15,000.00	山西省临汾市尧都区贾得乡南孙村国化输气站综合楼一层	商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化燃气”）	山西省	12,000.00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长治路345号华新燃气西楼16层1608室	商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华新瑞洁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瑞洁”）	山西省	5,000.00	山西省大同市平城区魏都大道富临宝城A座12楼1206号	商业		51.00	设立
华新晋豫	山西省	15,000.00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复旦大街东延线与振兴大道交叉路口路西	商业		51.00	设立
山西华新城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城市”）	山西省	80,000.00	山西示范区中心街6号	商业	100.00		设立
晋中市太谷区华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谷城燃”）	山西省	10,000.00	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县水秀乡政府东楼	商业		90.00	设立
忻州五台山风景名胜区内国新能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台山公司”）	山西省	3,000.00	山西省忻州市五台山风景名胜区内金岗库移民商住小区126号	商业		90.00	设立
运城市华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城城燃”）	山西省	6,000.00	山西示范区中心街6号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晋中市中心城区洁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中洁源”）	山西省	3,000.00	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焦化街54号	商业		88.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襄垣县华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垣城燃”）	山西省	3,000.00	长治市襄垣县府前南路291号	商业		60.00	设立
长子城燃	山西省	1,000.00	山西省长治市长子县丹朱镇丹朱西街92号东	商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治市国新远东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治远东”）	山西省	3,000.00	山西省长治市城北西街191号（德式工业园山西安通防爆电机修造有限公司三楼）	商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沁县国新远东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沁县远东”）	山西省	500.00	长治市沁县新店镇新店村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华新中昊盛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昊盛”）	山西省	6,000.00	山西省晋城市阳城县凤城镇下李丘村银通大厦九楼	商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泰联合	山西省	1,500.00	山西省晋城市阳城县北留镇南留村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阳城县森众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城森众”）	山西省	5,200.00	山西省晋城市阳城县凤城镇下李丘村银通大厦8层810室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昊泰	山西省	500.00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晋阳街89号君威国际金融中心B座803-1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清徐县凯通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徐天然气公司”）	山西省	3,000.00	清徐县徐沟镇金川路锦绣苑小区8-005号	商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新城市燃气长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治城燃”）	山西省	1,000.00	山西省长治市上党经济技术开发区现代物流园海珠商贸二楼	商业		100.00	设立
华新城市燃气吕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吕梁城燃”）	山西省	1,000.00	山西省吕梁市岚县东村镇东村龙山街东十六巷1号	商业		100.00	设立
华新城市燃气晋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中城燃”）	山西省	1,000.00	山西省晋中市寿阳县安捷文化苑南11号商铺	商业		100.00	设立
华新销售	山西省	20,000.00	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中心街6号2幢1层3号	商业	100.00		设立
永和国新	山西省	10,000.00	山西省临汾市永和县药家湾一中北边门面	商业		100.00	设立
华新燃气销售（晋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山西省	1,000.00	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嘉峰镇	商业		100.00	设立

“晋城销售”)			卧虎庄村沁水煤层气产业科技服务园区主体功能楼 604 室				
华新同辉	山西省	6,000.00	山西综改区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长治路 345 号东楼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生物质	山西省	5,000.00	山西省朔州市应县南河种镇应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区办公楼	工业		7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华新阳光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新阳光”)	山西省	200.00	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长治路 345 号东楼 23 层	服务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国新航产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新航产”)	山西省	1,000.00	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长治路 345 号东楼 23 层	商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煤层气公司于 2019 年 1 月对子公司国新下孔进行了单方增资，增资完成后国新下孔注册资本为 2,300.00 万元，其中：煤层气公司出资 1,565.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68.04%。根据国新下孔股东会及修改后章程规定，煤层气公司表决权比例、利润分配比例为 68.674%。

燃气输配注册资本人民币 138,775,510.00 元，其中：国化能源出资人民币 70,775,510.00 元，持股比例 51.00%；天然气公司出资人民币 68,000,000.00 元，持股比例 49.00%。天然气公司持有国化能源 51.00%的股权，因此公司对燃气输配直接加间接持股比例 75.01%，表决权比例 100%。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持有灵石通义公司 41.00%股权，为灵石通义公司大股东，灵石通义公司董事会成员 7 人，其中公司派出 4 人，有能力主导灵石通义公司的相关活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化能源	49.00%	62,637,547.92	38,920,017.46	740,118,038.4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化能源	334,018,583.12	2,816,174,551.95	3,150,193,135.07	672,581,429.84	988,652,817.48	1,661,234,247.32	406,412,647.46	2,773,904,085.74	3,180,316,733.20	571,885,861.54	1,169,748,486.03	1,741,634,347.5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国化能源	921,434,254.95	130,499,135.57	130,499,135.57	386,526,990.00	884,512,159.38	131,736,937.38	131,736,937.38	351,225,289.52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省	山西示范区长治路 345 号	商业		50.00	权益法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山西省	大同市南环西路枫林逸景仁恒园办公楼	商业		25.00	权益法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省	山西示范区长治路 345 号 1 幢 A 座 10 层	商业		50.00	权益法
山西长城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	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化章北街 1 号 4 号楼 310 室	商业		50.00	权益法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山西省	太原市阳曲县大孟镇大泉沟村京昆线与纬五路交叉口	商业		36.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长城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长城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335,049,677.66	596,189,620.14	124,012,649.21	1,945,398,847.26	514,389,545.65	99,983,645.6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9,936,316.46	98,519,554.71	40,955,217.69	220,893,565.57	137,246,396.06	94,628,775.28
非流动资产	6,175,955,721.77	2,013,101,874.25	2,159,052.07	6,332,839,882.88	1,916,679,024.09	3,859,060.31
资产合计	7,511,005,399.43	2,609,291,494.39	126,171,701.28	8,278,238,730.14	2,431,068,569.74	103,842,705.98
流动负债	2,386,315,442.49	1,337,564,454.41	41,964,166.25	3,418,164,537.40	1,438,931,082.99	37,972,250.26
非流动负债	3,272,398,234.49	820,801,353.88	139,925.53	3,839,908,491.75	545,749,222.77	1,421,042.93
负债合计	5,658,713,676.98	2,158,365,808.29	42,104,091.78	7,258,073,029.15	1,984,680,305.76	39,393,293.19
少数股东权益	257,575,294.96	50,941,806.68		370,566,588.49	49,078,743.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94,716,427.49	399,983,879.42	84,067,609.50	649,599,112.50	397,309,520.01	64,449,412.7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97,358,213.74	199,991,939.73	42,033,804.74	324,799,556.25	198,654,760.01	32,224,706.39
调整事项	-750,000,000.00			-150,000,000.0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750,000,000.00			-150,000,000.0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7,358,213.74	199,991,939.73	42,033,804.74	174,799,556.25	198,654,760.01	32,224,706.39
存在公开报价						

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519,240,376.18	2,591,013,836.32	466,057,183.00	4,635,643,625.12	3,664,250,777.59	1,381,429,868.97
财务费用	169,196,225.75	9,978,651.04	-1,443,589.85	229,578,086.92	3,701,223.00	-1,101,980.81
所得税费用	2,650,372.14	2,000,484.77	10,993,629.10	3,276,212.81	1,433,970.58	4,137,311.50
净利润	-365,410,976.41	300,937.20	31,429,087.98	-315,347,756.59	844,580.83	10,490,162.5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65,410,976.41	300,937.20	31,429,087.98	-315,347,756.59	844,580.83	10,490,162.5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5,905,445.64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42,697,594.89	145,156,247.08	1,224,324,295.06	120,784,723.53
非流动资产	827,543,100.69	222,972,909.36	721,972,425.95	485,755,509.13
资产合计	1,470,240,695.58	368,129,156.44	1,946,296,721.01	606,540,232.66
流动负债	748,759,253.92	236,619,903.88	637,244,131.12	512,687,805.23
非流动负债	5,920,033.73	411,706.87	527,402,668.86	
负债合计	754,679,287.65	237,031,610.75	1,164,646,799.98	512,687,805.23
少数股东权益	1,591,053.84		2,528,743.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13,970,354.09	131,097,545.69	779,121,177.30	93,852,427.4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8,492,588.52	47,195,116.44	194,780,294.33	33,786,873.8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8,492,588.52	47,195,108.44	194,780,294.33	33,786,873.8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44,928,445.67	1,715,244,238.52	895,979,339.59	861,620,379.71
净利润	-25,723,109.49	64,563,050.79	47,955,849.42	47,350,616.4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723,109.49	64,563,050.79	47,955,849.42	47,350,616.4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000,000.00	11,842,100.00		780,000.00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1,624,998.67	82,122,703.4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853,182.97	-6,792,324.8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19,241,306.10	303,206,594.0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74,769.21	8,747,037.5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 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 确认的损失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 有限公司	3,738,865.07	377,592.54	4,116,457.61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二、（五）关联方交易中关联担保情况。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 152,515,000.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山西省发改委向山西省财政厅出具《关于商请预拨 2024-2025 年省级迎峰度冬保障供气专项资金的函》，相关补助资金于 2025 年 2 月 8 日实际拨付。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62,261,363.27	840,000.00		8,814,359.46		154,287,003.81	资产
递延收益	155,555,697.87	265,650,092.80		270,611,761.80	-2,436,111.12	148,157,917.75	收益
合计	317,817,061.14	266,490,092.80		279,426,121.26	-2,436,111.12	302,444,921.56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8,814,359.46	7,741,627.48
与收益相关	270,611,761.80	263,741,695.95
合计	279,426,121.26	271,483,323.43

其他说明：

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五（十三）、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71,261,067.96	
应收账款	1,676,370,458.10	190,282,526.04
其他应收款	261,298,741.01	52,542,712.30
长期应收款	33,716,743.33	57,318.46
合计	2,042,647,010.40	242,882,556.8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金额为 43,661.92 万元，财务担保合同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五）关联担保情况。本公司管理层评估了担保项下相关借款的逾期情况、相关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认为自该部分财务担保合同初始确认后，相关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因此，本公司按照相当于上述财务担保合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根据本公司管理层的评估，相关财务担保无重大预期减值准备。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7.64%（2023 年 12 月 31 日：42.0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

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276.78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161.21 亿元。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305,424,733.65					1,305,424,733.65
应付票据	1,357,882,609.51					1,357,882,609.51
应付账款	418,891,035.77					418,891,035.77
其他应付款	1,349,025,158.07					1,349,025,158.07
长期借款	2,758,934,027.84	2,710,153,397.94	3,735,772,429.85	2,278,151,757.97	4,747,489,359.91	16,230,500,973.51
租赁负债	12,764,614.16	11,949,567.10	12,107,831.49	25,442,729.44	33,514,774.78	95,779,516.97
合计	7,202,922,179.00	2,722,102,965.04	3,747,880,261.34	2,303,594,487.41	4,781,004,134.69	20,757,504,027.48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934,779,663.84					2,934,779,663.84
应付票据	1,336,420,416.74					1,336,420,416.74
应付账款	685,186,722.96					685,186,722.96
其他应付款	1,264,592,537.55					1,264,592,537.55
长期借款	3,974,855,355.14	2,709,573,189.65	2,220,783,870.78	2,294,106,349.33	5,197,314,148.03	16,396,632,912.93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债券	504,145,412.94					504,145,412.94
租赁负债	6,493,007.99	6,274,071.30	4,145,642.74	9,117,401.95	37,544,248.99	63,574,372.97
合计	10,706,473,117.16	2,715,847,260.95	2,224,929,513.52	2,303,223,751.28	5,234,858,397.02	23,185,332,039.93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公司目前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 25%-30%。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 50%基准点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96,386.92		396,386.92	61,118.53		61,118.53
小计	396,386.92		396,386.92	61,118.53		61,118.53
外币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490,096,153.46		490,096,153.46	517,373,354.30		517,373,354.30
小计	490,096,153.46		490,096,153.46	517,373,354.30		517,373,354.3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4,897.00 万元(2023 年度约 5,173.12 万元)。

(二) 金融资产转移

1、金融资产转移情况

金融资产转移 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性质	金额		
应收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42,872,500.30	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主要为国有大行及股份制银行
福费廷业务	应收账款	616,750,000.00	终止确认	无追索权转让

终止确认情况判断依据的说明：

公司接收应收票据承兑人主要为国有大行及股份制银行，承兑能力较强，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极低。

客户通过国内信用证支付货款，公司与金融机构办理买方付息的福费廷业务；公司将信用证项下的索款权利无追索权的转让给金融机构，相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 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 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42,872,500.30	
应收账款	福费廷业务	616,750,000.00	

1、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应收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42,872,500.30	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主要为国有大行及股份制银行
福费廷业务	应收账款	616,750,000.00	终止确认	无追索权转让
合计	/	659,622,500.30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42,872,500.30	
应收账款	福费廷业务	616,750,000.00	
合计	/	659,622,500.30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0,000.00	4,5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71,261,067.96	71,261,067.9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5,761,067.96	75,761,067.9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获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的信息有限，且其公允价值的估计金额分布范围较广，公司认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成本代表了对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因此公司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估计。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到期期限较短，账面余

额与公允价值相近，所以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华新燃气	山西省晋城市城区凤台东街2229号万通商业广场C区六楼	商务服务业	800,000.00	46.19	46.1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工商登记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军

经营范围：天然气、煤层气、页岩气、砂岩气勘探、开发、利用；燃气经营：输气管网的规划、设计、建设管理、经营管理及对外专营管理；城镇天然气项目开发；天然气加气站、加油站、油气合建站的建设；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的建设与经营；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与管理；涉气产

业装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煤矿瓦斯治理服务及低浓度瓦斯的输配和利用（非危险化学品）；燃气、煤炭、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铁路运输：铁路货物运输；信息技术管理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会议服务；以自有资金对气化项目投资；以自有资金对中医药实业投资；中医药健康养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及同一母公司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河北新天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山西长城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霍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中油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华新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古交市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中燃国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太原东山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华新煤成气勘查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晋中煤炭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远东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国新和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国新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华新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昌平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晋东南煤炭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吕梁煤炭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晋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华新定襄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
山西华新科莱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
山西国运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
山西国宏燃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
山西国强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
山西金达丰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祁县国运昭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国兴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朔州国新交通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运城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晋中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长治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大同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阳泉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吕梁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晋城华新新能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国新华储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华新维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国新液化煤层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忻州长峰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国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原平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国新盛和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古交市国新燃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
长治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阳曲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山西中石化华新燃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的合营企业
阳泉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朔州华新京平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太原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原太原国新洁净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省文水县旺家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晋东新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交城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吕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忻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中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朔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国新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晋东旭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国新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国新延长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及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娄烦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山西田森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兼职企业
山西田森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兼职企业
山西山江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兼职企业
忻州市田森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兼职企业
晋城市诚安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华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燃气用具检测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省燃气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中鼎燃气设计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临汾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左权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太原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晋中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铭汇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怀仁煤气化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绛县民利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晋中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黎城森众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蓝焰煤层气工程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沁盛煤层气作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西山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太原市煤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武乡县森众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能源煤层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晋城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左权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高平市长焰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陵川县惠民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国新（山西）数字医疗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国新晋药集团阳泉药业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大同药业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道地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忻州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国新晋药中药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国新亿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华新煤焦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洪鑫煤炭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胜达煤炭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中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陕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盛泽煤炭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阳泉药业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集团盛泽煤炭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华新气体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晋城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柳林太燃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吕梁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华焰煤层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华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能源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太原煤气化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漾泉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能投生物质能开发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晋睿世创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中联山西煤层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古县城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阳曲县众凯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华新燃气控制
山西田森餐饮连锁配送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兼职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国新（山西）数字医疗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				3,318.58
河北新天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管输费	16,176,217.96	20,000,000.00	否	14,893,886.74
华新燃气	服务费	1,292,864.10	20,000,000.00	否	32,000.00

华新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396,253.84	8,400,000.00	否	281,930.00
山西国新液化煤层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867.92			64,388.74
山西国新液化煤层气有限公司	其他	4,760.96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昌平有限公司	其他	847.73			1,762.96
山西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	服务费	44,448.30			6,063.00
上海晋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服务费	55,578.59			30,725.15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煤层气				4,977,067.39
华远国际陆港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16,494.24
晋城市诚安物流有限公司	煤层气	71,793,995.94	110,000,000.00	否	51,307,426.52
晋城市诚安物流有限公司	CNG	1,450,899.44			
晋城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3,118.87	40,000,000.00	否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16,981.13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1,225,114.53			298,406.59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服务费	1,448,936.17			568,248.87
山西华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款	781,799.99			723,647.78
山西晋城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物资款	538,452.21			
山西燃气用具检测有限公司	服务费	386,708.15			
山西省燃气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4,349,316.85			2,359,514.35
山西省燃气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162,968.68			67,245.29
山西中鼎燃气设计监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3,109,445.01			511,232.46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晋中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4,254.72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晋中燃气有限公司	煤层气				9,991,308.94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晋中燃气有限公司	物资款	1,530,685.65			
太原天然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5,471.70			1,140.00
太原天然气有限公司	煤层气	1,168,985.16			1,078,256.89
武乡县森众燃气有限公司	管输费	6,724.13			
左权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物资款	102,006.69			1,807.50
晋中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LNG	4,083,470.64	20,000,000.00	否	27,646.24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78,761.06
山西国强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天然气	214,168,145.30	280,000,000.00	否	190,918,821.72
山西国强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管输费	24,918,550.03			21,779,380.66
山西国新晋药集团阳泉药业有限公司	其他	13,805.31	12,000,000.00	否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大同药业有限公司	其他	207,048.11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道地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	62,473.43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其他				19,646.03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2,672,750.23			379,529.74
山西华新科莱天然气有限公司	管输费	328,546.49	12,000,000.00	否	569,651.18
山西国新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其他	10,094.71	100,000.00	否	8,921.59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	LNG	21,894,993.83	70,000,000.00	否	9,664,275.39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	CNG				16,407.08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9,533.94			77,436.82
山西国兴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8,679.24	270,000,000.00	否	283,018.87
山西国兴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天然气	158,721,538.85			37,490,293.38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LNG	57,982,615.35	90,000,000.00	否	75,798,482.52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8,947,344.97			72,183.30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718,018.88			832,075.46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2,194.69			
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10,753,982.37			8,804,157.85
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119,783.88	21,000,000.00	否	1,342,479.90
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款	51,883.02			65,690.27
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127,496.28			
山西华新维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服务费	27,183,137.79	40,000,000.00	否	29,724,023.33
山西华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费、餐费等	24,129,477.59	35,000,000.00	否	24,950,073.87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3,272,467.10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76,415.09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物资款				715.67
山西晋东新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LNG		11,000,000.00	否	566.43
山西晋东新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其他	9,016.56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煤层气	799,804,362.49	1,000,000,000.00	否	152,442,003.86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337,968.61			14,313.95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层气	88,547,384.54	130,000,000.00	否	765,203,130.83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物资款	750.95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65,468,024.96	140,000,000.00	否	157,805,896.56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费	594,339.62	110,000,000.00	否	296,100.00
山西能投生物质能开发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质气				352,106.43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246,755,885.69	450,100,000.00	否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8,679.30			188,679.24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43,498,693.54	450,000,000.00	否	347,957,123.97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管输费	307,585,060.54			312,629,457.68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煤层气	126,331,173.70	151,000,000.00	否	118,912,066.03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管输费	554,581.25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天然气		30,000,000.00	否	6,908.59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管输费	18,174,832.04			14,856,383.35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中有限公司	LNG	1,324,008.49			1,036,662.63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中有限公司	CNG	13,235,453.00	31,000,000.00	否	12,979,610.98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中有限公司	天然气	258,846.42			151,280.72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朔州有限公司	天然气				2,746,335.77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7,405,101.69	32,000,000.00	否	114,697,529.49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管输费	28,795,421.35	66,000,000.00	否	20,091,480.11
山西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	物资款				1,176,297.34
山西长城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	1,214,276,862.63	1,600,000,000.00	否	1,258,903,473.75
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	物资款	84,509.52	2,000,000.00	否	28,108.83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管输费	4,816,513.76	6,000,000.00	否	4,403,669.73
太原东山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37,978,035.61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1,877.97
太原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37,735.85	10,000,000.00	否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临汾燃气有限公司	煤层气	8,305,436.99	20,000,000.00	否	9,968,061.42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223,415.91	30,000,000.00	否	603,855.81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管输费	19,938,725.62			14,395,035.69
忻州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天然气	708,698.45	12,010,000.00	否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4,528,947.60	5,000,000.00	否	2,246,512.02
阳泉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3,956,239.59
长治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天然气	1,502,008.44	2,000,000.00	否	
长治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2,000,000.00	否	
合计		3,666,659,454.14	5,338,610,000.00		3,959,601,485.2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同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服务费	25,188.68	2,264.15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376,172,937.40	373,591,181.50
高平市长焰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	服务费	169,984.90	2,998.11
古交市国新燃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服务费	89,353.76	47,639.64
古县城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849.06	1,132.08
国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河北新天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	208,906,565.40	378,407,421.33
河北新天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152,830.19	
华新燃气	服务费	5,578,542.45	118,254.71
华新燃气	工程收入	1,751,795.81	8,401,967.41
华新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867.92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660.38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47,053,525.99
华远国际陆港集团有限公司	LNG		18,348.63
华远国际陆港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5,160,479.83
华远国际陆港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39,617.39
怀仁煤气化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79,861,303.47	275,720,405.30
怀仁煤气化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4,026.41	2,358.49
霍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24,579,483.53	26,310,737.51
绛县民利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08,819,968.05	64,073,011.15
绛县民利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20,424.53	2,264.16
晋城华新新能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其他		23,155.71
晋城华新新能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晋城市诚安物流有限公司	服务费	65,897.16	2,264.16
晋城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然气	76,576,988.58	82,370,897.22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246,534.06	158,820.75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43,938,980.60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21,357.26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LNG		749,417.35
晋中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服务费	860.38	6,777.36
晋中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服务费	15,094.34	2,547.17
黎城森众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9,423,841.92	9,969,477.45
黎城森众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41,590.57	12,754.72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2,122.64	1,720.75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管输费	813,016.92	794,293.55
陵川县惠民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	服务费	17,269.81	5,356.60
柳林太燃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15,801.89	
娄烦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868,559.35	3,074,412.54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LNG		412,842.85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接驳收入		242,611.01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74,793,183.86
吕梁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服务费	37,452.83	2,264.15
吕梁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17,584.91	1,443.40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服务费	80,787.04	44,341.23
山西大地环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86.79

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8,679.25
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3,141,293.66
山西国强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服务费	91,571.70	38,302.83
山西国新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山西国新和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4,105.66
山西国新和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然气	12,455.70	20,568.97
山西国新晋药集团阳泉药业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山西国新晋药中药开发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山西华新科莱天然气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273,091.88	56,689.94
山西华新科莱天然气有限公司	水费、污水费、 服务费等	53,704.70	6,245.28
山西国新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服务费		45,303.78
山西国新盛和贸易有限公司	服务费	1,698.12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	LNG	196,328,678.49	92,258,613.25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	服务费	21,645.28	8,392.46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70,187.52
山西国新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LNG		837,080.73
山西国新延长能源有限公司	LNG	3,334,721.28	1,628,678.90
山西国新延长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23,603.77
山西国新液化煤层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393,274.25	82,847.19
山西国新液化煤层气有限公司	其他		177,208.38
山西国新液化煤层气有限公司	水电费	281,520.17	13,470.80
山西国新亿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867.92	
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山西国兴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服务费	5,056.61	10,962.26
山西国兴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管输费	7,685,184.99	46,315,914.40
山西国运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LNG		1,178.76
山西国运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费	1,698.11	
山西华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679.26	4,905.67
山西华新定襄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1,415.09	2,264.15
山西华新定襄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440,567,778.30	346,491,868.26
山西华新定襄燃气有限公司	管输费	146,961.65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LNG		894.60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54,501.89	1,011,564.49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14,430,244.77	14,299,690.19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大同药业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道地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服务费	15,094.34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服务费	15,094.34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服务费	15,094.34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9,811.33	
山西华新煤成气勘查开发有限公司	服务费	49,076.43	32,486.79
山西华新煤焦销售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867.92	
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水费、污水费、 服务费等	34,622.65	237,735.85
山西华新维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服务费	169,603.77	160,070.76
山西华新维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47,169.81
山西华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水费、污水费、 服务费等	53,122.64	33,629.74

山西华焰煤层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1,226.42
山西华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226,119.48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接驳收入		6,661,121.68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25,753,127.79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610,162.70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50,496.70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		33,383,567.47
山西金达丰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1,320.76
山西晋城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服务费	61,886.79	3,281.13
山西晋东新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1,132.08
山西晋东旭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32,725.47
山西晋睿世创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377.36	
山西晋通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1,415.10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1,226.42
山西蓝焰煤层气工程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52,452.84	1,226.42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513,537.72	7,471.70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94,339.62	94,339.62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管输费	139,363,252.97	22,310,319.01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696,094,100.24	
山西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55,754.72	5,566.03
山西铭汇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86,209.49
山西铭汇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天然气		12,079.64
山西铭汇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费	15,094.34	5,079.24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天然气	76,458,238.56	52,171,868.55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费	89,633.97	11,615.08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管输费	5,376,510.69	17,235,223.90
山西能源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1,226.42
山西能源煤层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203,131.65
山西能源煤层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55,539.63	5,147.16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1,608,534.59	36,953,669.86
山西沁盛煤层气作业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611,705.65	222,452.84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水费、污水费、 服务费等	1,548,508.50	471,478.30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1,700,102,526.15	1,791,722,144.12
山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2,830.19
山西燃气用具检测有限公司	服务费	5,660.38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费	314,607.54	783.02
山西山江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接驳收入		1,162,961.01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昌平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867.92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洪鑫煤炭有限公司	服务费	15,094.34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胜达煤炭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867.92	
山西省燃气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30,188.68	17,924.53
山西省文化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754.72
山西省文化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接驳收入		874,690.64
山西省文化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2,418,205.97

山西省文水县旺家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47,445.28	5,301.89
山西省文水县旺家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32,867,633.39	43,550,833.04
山西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山西田森餐饮连锁配送有限公司	天然气		20,642.86
山西田森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天然气	27,698.81	59,032.57
山西西山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102,943.40	2,830.19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交城有限公司	服务费	26,556.61	2,169.81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交城有限公司	管输费	4,900,936.58	1,724,375.21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交城有限公司	天然气	24,801,691.50	35,135,881.54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服务费	299,920.78	171,283.96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天然气	58,681,130.58	56,658,692.05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中有限公司	服务费	33,332.08	5,420.75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服务费	53,019.82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吕梁有限公司	服务费	44,026.40	29,763.2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朔州有限公司	服务费	29,622.64	1,320.76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忻州有限公司	服务费	167,922.63	135,886.79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忻州有限公司	天然气	17,401,937.69	20,671,042.25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LNG	1,727,643.50	32,076,650.44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867.92	436,886.79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管输费	304,249.31	2,381,911.78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气化返输		8,435,614.68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380,817,294.01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服务费	834,672.63	292,088.67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气化返输		1,673,373.05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天然气	22,790,245.99	185,759,003.8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管输费	173,137.61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118,907.90
山西远东实业有限公司	服务费	15,094.34	
山西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费		41,038.27
山西中鼎燃气设计监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2	57,547.17
山西中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867.92	
山西中燃国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51,041,318.48	65,207,025.48
山西中石化华新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3,396.23
山西中石化华新燃气有限公司	LNG	11,183.09	
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111,609.43	98,967.91
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	管输费		970,807.61
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30,403,416.93	81,394,081.55
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	接驳收入	115,087.13	
陕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其他		49,643.58
陕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服务费	15,943.40	
上海晋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朔州华新京平天然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2,075.47
朔州华新京平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32,230,447.62	30,103,227.51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生物质气		300,276.38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天然气	67,492,764.97	
太原东山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管输费	89,633,641.93	135,151,694.98
太原东山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979,486.68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4,081,094.94
太原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LNG	37,102.60	34,900.41

太原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472,049.53	213,073.58
太原煤气化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3,396.23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晋中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55,648,829.62	161,053,021.89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晋中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24,713.20	7,066.04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临汾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41,573,174.36	86,657,739.35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临汾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95,283.02	98,584.91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水费、污水费、 服务费等	156,711.31	40,652.83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管输费	7,638,384.81	8,431,824.15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2,255,946,795.36	2,308,697,421.80
太原市煤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费	95,303.01	75,738.06
太原天然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172,056.61	75,473.58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483,884.53
万家寨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320.76
万家寨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45,312.33
武乡县森众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40,964,022.23	21,078,409.58
武乡县森众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23,505.66	1,132.08
忻州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服务费	3,679.25	
忻州市田森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天然气	573,912.39	222,418.34
忻州长峰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16,006.59	4,675.48
忻州长峰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4,108,111.16	14,806,282.00
阳曲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47,204,493.22	194,270,741.13
阳泉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LNG		18,741,292.66
阳泉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服务费	123,577.37	3,396.23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75,471.70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79,166,631.73	206,365,036.85
阳泉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645,282.27	339,495.28
漾泉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96,471.70	3,603.77
原平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服务费	685,789.61	380,053.76
原平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222,900,127.79
原平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334,513.27	
运城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服务费	48,207.55	3,396.23
长治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LNG		978,092.66
长治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管输费	780,427.69	2,077,348.06
长治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49,835,383.17	150,940,220.82
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15,671,695.21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盛泽煤炭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867.92	
左权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31,415.10	2,650.95
左权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销售	1,592.92	20,861.97
左权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	4,450,152.51	12,565,479.23
左权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306,752.83	125,786.79
高平市长焰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注1)	代理采购服务费	98,732.67	197,596.90
陵川县惠民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注1)	代理采购服务费	11,867.80	49,370.28
山西晋城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注1)	代理采购服务费	4,526.55	9,477.87
山西铭汇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注1)	代理采购服务费	20,099.14	65,439.03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注1)	代理采购服务费	124,054.44	75,882.30
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注1)	代理采购服务费	266,875.11	103,654.15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晋中燃气有限公司（注 1）	代理采购服务费	364,358.07	1,188,822.79
左权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注 1）	代理采购服务费	31,765.95	118,872.99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2）	代理采购服务费	407,003.81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代理采购服务费		44,406,200.52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注 2）	代理采购服务费	63,119.27	114,315.39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注 2）	代理采购服务费	310,062.61	783,240.79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注 2）	代理采购服务费		444,177.17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3）	代理销售服务费	1,044,737.24	1,463,724.85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注 3）	代理销售服务费	389,556.46	393.39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注 3）	代理销售服务费	5,080,747.86	364,511.66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注 3）	代理销售服务费	250,748.17	1,968,861.51
太原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注 3）	代理销售服务费	1,040,443.66	812,779.03
阳泉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注 3）	代理销售服务费	702,587.21	3,254,244.01
原平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注 3）	代理销售服务费	2,370,516.22	2,924,503.95
山西国新液化煤层气有限公司（注 3）	代理销售服务费	246,998.55	
山西国新延长能源有限公司（注 4）	代理销售服务费	477,397.36	
合计		7,954,125,573.65	8,470,133,237.3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代理关联方向上游供应商采购材料再对外销售，本报告期销售商品的合同金额为 10,527,963.59 元；其中：向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销售金额 382,887.44 元；向山西晋城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销售金额 49,792.04 元；向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金额 1,364,598.68 元；向陵川县惠民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销售金额 130,545.68 元；向山西铭汇燃气工程有限公司销售金额 221,090.28 元；向左权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金额 349,425.21 元；向高平市长焰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销售金额 1,086,059.21 元；向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销售金额 2,935,626.44 元；向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晋中燃气有限公司销售金额 4,007,938.61 元；按净额法确认代理采购收入合计 922,279.73 元。

注 2：本公司代理关联方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天然气再对外销售，本报告期销售商品的合同金额为 310,159,944.31 元；其中：向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金额 216,400,882.33 元；向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金额 17,182,073.40 元；从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采购金额 76,169,984.77 元，向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销售 76,576,988.58 元；按净额法确认代理采购收入合计 780,185.68 元。

注 3：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 LNG 后，代理关联方对外销售，本报告期销售商品的合同金额为 1,471,776,947.52 元，采购合同金额为 1,460,650,612.15 元；其中：向阳泉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采购金额 69,412,529.35 元；向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金额 688,266,187.15 元；向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采购金额 20,662,798.53 元；向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采购金额 37,909,439.87 元；向太原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采购金额 2,191,835,54.48 元，向原平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采购金额 256,855,921.29 元；向山西国新液化煤层气有限公司采购金额

52,225,204.76 元；向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采购金额 116,134,976.72 元。上述采购其中向关联方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金额 6,528,267.15 元；向关联方山西国新延长能源有限公司销售金额 2,346,952.21 元，向关联方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销售金额 359,058,941.64 元；按净额法确认代理销售收入合计 11,126,335.37 元。

注 4：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天然气后，代理关联方对外销售，本报告期销售商品的合同金额为 56,242,627.91 元，采购合同金额为 55,765,230.55 元；其中：向山西国新延长能源有限公司采购金额 55,765,230.55 元，按净额法确认代理销售收 477,397.36 元。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华新燃气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1/6/1	无	双方协商	1,132,075.50
山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华新城市	股权托管	2021/9/1	无	双方协商	1,084,905.66
合计						2,216,981.16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设备	53,097.35	106,194.69
山西国强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房屋	785,552.29	776,191.14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5,382,370.85	5,170,007.68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加气站	275,229.36	275,229.36
国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房屋	207,792.42	95,238.11
山西国运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562,570.89	537,643.55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32,543.37	32,542.86
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245,627.34	1,251,192.88

山西华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	781,240.20	530,206.41
左权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22,935.78	
太原东山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90,366.97	90,366.97
山西华新科莱天然气有限公司	房屋	2,118,096.30	1,967,799.69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储罐		1,206,422.01
山西华新维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房屋		100,751.59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		223,623.85
合计		11,557,423.12	12,363,410.7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华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车位	239,244.95	555,810.34			253,460.00	606,120.00				
山西华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	228,754.90	299,685.47			288,000.00	288,000.00				
华新燃气	车辆	150,000.00	200,000.00			169,500.00	226,000.00				
华新燃气	房屋	646,874.73	646,874.79			1,872,661.23	2,336,857.92	72,210.85	244,432.93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	825,688.08	412,844.04			900,000.00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14,843.47				234,179.38					
晋中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储罐							5,241.74		309,100.93	
晋城华新新能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房屋					203,422.61	184,094.31	10,649.04	6,359.19		526,643.86
山西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	车辆		45,600.00			25,200.00					
合计		2,305,406.13	2,160,814.64			3,946,423.22	3,641,072.23	88,101.63	250,792.12	309,100.93	526,643.8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实际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17/9/30	2024/9/29	是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7/31	2024/7/15	是
晋中洁源	31,034,500.00		2019/11/20	2024/11/20	是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9/12/6	2024/12/24	是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5,000,000.00	2021/4/30	2026/4/15	否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80,000,000.00	32,783,885.53	2022/8/15	2027/8/14	否
华新城市	50,000,000.00	40,000,000.00	2022/12/2	2025/12/2	否
华新城市	40,000,000.00		2023/3/9	2024/2/17	是
中昊盛	45,900,000.00		2023/5/14	2024/5/14	是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60,000,000.00	40,654,070.26	2023/10/24	2028/11/30	否
华新城市	250,000,000.00	249,850,000.00	2023/9/6	2026/9/4	否
中昊盛	25,500,000.00	24,583,219.95	2023/12/26	2035/12/21	否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3,164,756.79	2024/8/5	2029/8/4	否
中昊盛	63,750,000.00	583,308.93	2024/11/27	2035/11/27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实际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新燃气	1,000,000,000.00		2021/5/31	2024/5/30	是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470,000,000.00	463,000,000.00	2021/10/26	2028/10/25	否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183,000,000.00	2021/11/2	2028/10/2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华新燃气	167,072,400.00	2019/6/14	2029/6/14	
华新燃气	75,000,000.00	2019/7/23	2034/7/23	
华新燃气	80,400,000.00	2019/6/14	2029/6/14	
华新燃气	45,000,000.00	2019/7/23	2034/7/23	
华新燃气	55,920,000.00	2020/1/21	2040/1/21	
华新燃气	173,344,800.00	2020/1/21	2040/1/21	
华新燃气	7,000,000.00	2020/8/18	2040/8/18	
华新燃气	62,000,000.00	2020/12/10	2034/7/23	
华新燃气	20,000,000.00	2021/12/1	2040/1/21	
华新燃气	27,610,200.00	2021/7/2	2028/7/9	

华新燃气	130,327,500.00	2021/10/1	2028/7/9	
华新燃气	10,160,000.00	2021/12/1	2040/1/21	
华新燃气	58,045,000.00	2021/12/1	2040/1/21	
华新燃气	81,140,000.00	2021/5/17	2028/5/17	
华新燃气	100,000,000.00	2024/12/27	2029/12/26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山西中油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245,000.00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17,595,261.86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新燃气	处置众能天然气股权	1.00	
华新燃气	购买长治华润股权	161,840,000.00	
华新燃气	购买华新同辉股权		95,790,700.00
山西华新维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转让		11,965,726.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1.37	279.2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华新燃气	8,593,645.81	14,609.20	10,349,891.65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72,030,147.10	549,159.69	314,124,811.92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5,272,768.19	992,979.91	258,838,171.29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吕梁有限公司	32,367.92	1,916.95	29,367.92	
	长治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711,930.70	45,777.14	711,930.70	
	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	25,869,519.17	111,647.17	16,870,080.32	
	山西华新定襄燃气有限公司	71,275,598.58	393,346.24	19,854,796.53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90,581,223.34	45,290,611.67	90,195,898.90	27,058,510.47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18,916,048.10	243,865.67	17,270,778.57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中有限公司	26,468.10	45.00	4,246.10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107,328.17	199,215.87	6,767,079.38	

	山西国新华储能有限公司	457,501.95	29,783.38	457,501.95	
	阳泉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08,400.00	184.28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761,062.84	1,293.81		
	潞安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50,300.00	2,515.00		
	山西蓝焰煤层气工程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	1,600.00		
	山西沁盛煤层气作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2,000.00		
	左权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	1,600.00		
	山西能源煤层气有限公司	61,560.00	4,167.00	7,260.00	726.00
	太原市煤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6,000.00	800.00		
	山西国运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1,319,719.32	49,134.92	1,032,022.89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2,416,172.33	4,107.49	2,666,671.54	
	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6,967,768.11	184,486.55	5,659,859.40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有限公司	2,945,176.56	183,712.77	2,855,836.56	
	山西华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29,555.56	220.24	327,006.90	
	国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73,505.29	294.96		
	太原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241,556.00	410.65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3,537,015.53	74,012.93	97,016,822.33	
	山西国宏燃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16,162.25	31,905.87	316,162.25	
	山西华新科莱天然气有限公司	20,000.00	34.00	1,317,333.25	
	山西国强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338,321.50	575.15	453,815.06	
	山西国兴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28,169,573.74	1,760,539.15	75,294,981.95	
	原平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377,800.00	642.26	46,419,630.32	
	山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150.00		
	山西金达丰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5.10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16,000.00	800.00		
	武乡县森众燃气有限公司	3,509,431.10	175,471.56	4,077,705.86	203,885.29
	黎城森众燃气有限公司	1,774,321.29	88,716.06	2,055,975.92	102,798.80
	绛县民利燃气有限公司	8,353,752.57	417,687.63	10,111,432.58	505,571.63
	柳林太燃燃气有限公司	16,000.00	800.00		
	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	5.10		
	上海晋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5.10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50.00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6,100.00	16,805.00		
	山西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54,300.00	2,715.00		
	山西西山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50,300.00	2,515.00		
	吕梁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	800.00		
	山西华焰煤层气有限公司	3,000.00	150.00		
	华新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34.00		
	山西国新亿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34.00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大同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	5.10		
	山西国新晋药中药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5.10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阳泉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	5.10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道地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16,000.00	27.20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16,000.00	27.20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16,000.00	27.20		
	山西华新维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8,000.00	81.60		
	山西华新煤焦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	34.00		
	山西远东实业有限公司	16,000.00	27.20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洪鑫煤炭有限公司	16,000.00	27.20		
	山西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3,000.00	5.10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盛泽煤炭有限公司	20,000.00	34.00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昌平有限公司	20,000.00	34.00		
	山西中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0,000.00	34.00		
	山西国新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5.10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胜达煤	20,000.00	34.00		

	炭有限公司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30,888.00	52.51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	34.00	936,141.2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交城有限公司	19,404,009.28	32,986.82	2,210,744.67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朔州有限公司	171,320.00	9,162.17	139,920.0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忻州有限公司	12,205,192.51	20,748.83	2,946,608.85	
	山西省文水县旺家燃气有限公司	17,046,720.58	28,979.42	4,191,040.16	
	山西华新煤成气勘查开发有限公司	45,625.00	77.56		
	大同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25,800.00	43.86		
	忻州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3,000.00	5.10		
	吕梁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38,800.00	65.96		
	晋城华新新能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3,000.00	5.10		
	运城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50,200.00	85.34		
	晋中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6,000.00	27.20		
	古交市国新燃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77,498.00	131.75	36,068.00	
	山西国新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41,261.00	471.01	45,322.00	
	陕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6,000.00	27.20		
	山西国新和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353,643.42	35,286.98	340,066.71	
	山西国新液化煤层气有限公司	726,600.21	16,917.04	485,682.67	
	左权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558,906.48	27,945.32	2,073,613.36	103,680.67
	山西中燃国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	111,109,116.26	188,885.50	76,991,571.41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488,964.34	
	阳泉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60,500.00	272.85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500.00	8,025.00		
	太原东山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7,264,814.52	12,350.18	7,480,042.05	
	山西铭汇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113,514.38	103,099.40	863,682.38	45,697.84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晋中燃气有限公司	27,604,905.42	2,140,227.01	16,456,798.52	822,839.93
	山西田森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9,744.04	24,019.27	161,100.00	9,293.53
	山西山江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0,847.50	14,084.75	140,847.50	7,042.38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6,745,455.00	337,272.75	20,892,033.65	1,049,878.96
	陵川县惠民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	694,362.31	62,060.40	863,070.85	55,623.47
	高平市长焰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	3,082,346.19	245,800.05	2,345,998.05	117,299.90
	山西晋城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22,506.00	1,125.30	54,989.00	2,749.45
	太原天然气有限公司			56,562.00	2,828.10
	朔州华新京平天然气有限公司	5,001,530.80	8,502.60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临汾燃气有限公司	16,457,208.71	822,860.44	33,456,935.85	1,672,846.79
	怀仁煤气化燃气有限公司	9,488,499.98	474,425.00	32,971,139.85	1,648,556.99
	忻州长峰燃气有限公司	25,212,547.35	208,084.39	16,844,706.18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430,358.32	
	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26,424,071.37	44,920.92		
	阳曲县众凯天然气有限公司	103,500.00	20,700.00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96,843.44	74,684.34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32,845.41	573,107.20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071,817.26	4,996,075.75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0,870,626.58	5,595,266.33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87,827.08	4,391.35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0,000,000.00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090,000.00	
预付款项					
	华新燃气	195,313.39		175,313.33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0,467,079.80		199.92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中有限公司	1,795,021.87		1,797,365.87	

	司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35,716.22		4,436,667.30	
	山西国运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44,733.40	
	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2,547.20		2,547.58	
	山西国强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23,364,567.53			
	原平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576,754.38		48,011,073.99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215,934.90			
	山西华新维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77,735.85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昌平有限公司	41,895.58		115,000.00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	3,566,691.81		1,078,383.33	
	晋城华新新能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7,998.00	
	晋中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388,272.77		391,817.87	
	山西国新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11,018.59		7,021.83	
	山西省燃气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19,671.20		72,169.81	
	阳泉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7,628,634.48			
	山西国新延长能源有限公司	4,300,000.00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24,265.95		660,818.82	
	河北新天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68,429.71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16,490,862.44		13,338,446.36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临汾燃气有限公司			11,339,134.84	
	晋城市诚安物流有限公司	538,241.92			
	山西长城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4,421,277.07		32,518,703.33	
	长治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227,810.80			
其他应收款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136.00		
	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	5,354.12	9.1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2,440.00	4.15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	6,060.00	358,241.24	
	山西国新华储能源有限公司	3,801.19	247.46	3,801.19	
	太原市煤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	1,800.00
	山西国运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33,918.24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7,422.19	12.62		
	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77,266.80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有限公司	2,735.67	547.13	36,905.16	
	山西华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4,900.00	8.33	16,267.20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59.21	
	山西国宏燃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28.22	165.64	828.22	
	山西华新科莱天然气有限公司			56,689.92	
	山西国强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49.00	3.15	49.00	
	山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3,833,333.33	594,166.67	2,574,323.06	243,961.49
	山西金达丰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98,962.06	19,792.41	98,962.06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363,656.80	363,656.80	363,656.80	363,656.80
	山西华新维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8,885.00	168.10	29,900.00	
	山西国新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0.82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180,000.00	2,322.00	120,000.0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朔州有限公司	81,000.00	5,208.30	81,000.0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忻州有限公司	100,000.00	170.00		
	山西华新煤成气勘查开发有限公司	6,640.84	11.29		
	运城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0.02			
	左权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30,684.38	2,324.63		
	山西中油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3,157,613.96	3,157,613.96	3,157,613.96	3,157,613.96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20,921,298.85	20,921,298.85	20,961,085.85	20,961,085.85
	山西华新气体能源研究院有限公	379.90	0.65		

	司				
	山西铭汇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31,488.58	6,297.72	31,488.58	3,148.86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0.04	0.01	0.04	
	陵川县惠民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			1,100.00	55.00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20	0.14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	140.00
	华远国际陆港集团有限公司			2,746,900.00	2,030,660.00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5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西华新科莱天然气有限公司	15,087.68		161,231.39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72,471.25		72,471.25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15,590.37	
	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61,500.00		61,5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1,294,978.93	14,057,837.86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30,188,012.80	4,731,479.27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吕梁有限公司	5,905.24	5,905.24
	长治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296,631.52	296,631.52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247,451.13	247,451.13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11,580,144.22	51,425,177.83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中有限公司	330,792.90	2,421,364.69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183,516.84	1,183,516.84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8,225,494.57	24,488,607.85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3,473,615.43	4,552,133.86
	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1,455,766.34	10,933.00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有限公司		51,310.47
	山西华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77,558.10	84,117.78
	太原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200,426.00	3,720,578.53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2,341,473.56	89,832,639.64
	山西华新科莱天然气有限公司	1,884,705.59	2,003,919.43
	山西国强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7,002,221.81
	山西国兴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20,502,360.04	22,828,427.76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1,753.10	
	武乡县森众燃气有限公司	7,329.30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332,760.77	63,979,700.83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74.51	32,556,895.05
	华新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92,620.00
	山西华新维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55,752.03	257,500.00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昌平有限公司	32,607.89	32,607.89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0.40	0.40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	10,392.00	28,649.73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朔州有限公司	84.96	84.96
	忻州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408,698.45	
	晋中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23,985.00	87.60
	山西国新液化煤层气有限公司	7,382,478.40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310,135.68	310,135.68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4,043,795.70	
	山西中鼎燃气设计监理有限公司	3,693.20	3,693.20
	山西华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4,394.60	453,309.02
	阳泉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3,438,022.36	47,332,432.24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3,965.00

	河北新天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3,955,549.71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晋中燃气有限公司	10,890,526.77	10,890,526.77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279,549.89	
	晋城市诚安物流有限公司		40,758,700.90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50,000.00	3,500,917.43
	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26,854,063.54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56,296.90
	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8,900.00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35,945.13
	山西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		698,236.03
应付票据			
	阳泉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75,000,000.00	
	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274,700.00	115,306.70
	晋城市诚安物流有限公司	11,000,000.00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400,000.00	207,722,068.99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1,000,000.00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17,815,555.56	
	山西国兴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95,562,118.07	404,577,989.01
	山西国强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39,360,000.00	
	山西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		231,210.00
其他应付款			
	华新燃气	9,231,137.63	8,356,077.49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050.00	45,970.52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5,733,197.11	5,734,192.62
	长治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6,686.86	6,380.86
	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	808,410.59	995,242.71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346,225.99	420,120.29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8,592.48	2,943.99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289,158.76	3,002,311.80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41.92	12,841.36
	山西蓝焰煤层气工程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	
	山西沁盛煤层气作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177.08
	山西能源煤层气有限公司	2,709.65	
	太原市煤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357,582.79	1,859,382.79
	山西国运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794.87	
	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5,766,654.94	4,559,543.03
	山西华新晋药集团有限公司	1,604,633.01	55,674.80
	山西华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087,881.48	2,977,872.28
	国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注1)	13,461,436.40	8,478,384.52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531,638.62	1,721,894.07
	山西国宏燃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山西华新科莱天然气有限公司		146,143.69
	山西国兴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488,679.24	300,000.00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1,586,474.81	1,108,360.94
	黎城森众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68.75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3,481.13	94,516.70
	山西华新维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362,551.41	8,179,211.72
	山西远东实业有限公司	2,613.00	2,613.00
	山西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46,725.04	46,725.04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昌平有限公司	362,337.52	224,902.74
	山西国新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14,458.46	129,350.32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朔州有限公司	60,000.01	60,000.01
	运城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09,463.68

	晋中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06,194.69	
	古交市国新燃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5,507.39	4,751.36
	山西国新液化煤层气有限公司	6,345.25	6,345.25
	左权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85,324.70	19,871.69
	山西中燃国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	3,006,511.59	3,018,701.03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3,927,510.25	3,539,353.98
	霍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3,063.49	11,099.44
	祁县国运昭馥天然气有限公司	84.43	84.43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458,889.75	121,970.89
	山西省燃气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746,447.75	588,100.91
	朔州国新交通能源有限公司	389,601.60	389,601.60
	山西中鼎燃气设计监理有限公司	1,446,825.72	768,817.77
	山西华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6,115.04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晋中煤炭有限公司	4,723.23	4,782.16
	阳泉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4,233.72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18,004.74	7,382.55
	山西燃气用具检测有限公司	321,000.00	
	河北新天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9,679.51	9,679.50
	太原东山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2,370.94	2,371.02
	山西铭汇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晋中燃气有限公司	3,951,114.23	1,528,533.09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1,044,613.54	324,993.59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151.29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吕梁煤炭有限公司	52.80	52.80
	太原天然气有限公司	1,398.08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862.88
	山西中石化华新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晋东南煤炭有限公司	149,306.17	149,386.53
	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68.70	
	阳曲县众凯天然气有限公司	6,710.19	
	山西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		25,200.00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9,785.25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851,504.64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95,125.30
	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72,090.14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8,773,848.77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1,740.00
	山西大地环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877.97
	山西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		1,861,145.99
	山西省文化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8,000.00
	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10,903,422.97	
	阳曲县众凯天然气有限公司	1,745,956.31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053,460.90	1,652,403.51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吕梁有限公司	29,367.92	29,367.92
	长治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5,568,716.05	5,609,247.63
	山西华新定襄燃气有限公司	5,038.35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652,352.44	1,456,180.78
	山西华新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975.11
	阳泉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23,957.60	23,957.60
	左权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山西国运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1,369.59	2,675.0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27,006.80	75,154.80
	山西华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39,899.53
	国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5,555.55
	太原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6,641.52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40,792.74	33,992.20
	山西华新科莱天然气有限公司	929,517.63	0.01
	山西国兴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原平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1,858,492.94
	黎城森众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
	山西国新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3,000.0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142,058.20	142,058.20
	山西国新物流有限公司	16,700,916.26	7,167,048.97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忻州有限公司	1,537.40	1,537.40
	左权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3,959,143.73	48.86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286,914.66	341,861.05
	娄烦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757,964.49	1,115,053.43
	山西中燃国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	92,905.05	823,696.35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0,340,024.00	32,618,525.76
	霍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075,118.61	781,653.01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411,339.59
	山西国新延长能源有限公司	54,986.10	530,278.60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0,107,090.86	13,449,016.72
	晋中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0.73	0.73
	河北新天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663,639.82	10,785,796.10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晋中燃气有限公司	401,379.27	2,881,360.70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3,269,625.04	4,105,927.23
	山西龙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876,295.54	18,404,952.21
	晋城市银焰新能源有限公司	104.00	104.00
	太原天然气有限公司		4,913,980.27
	朔州华新京平天然气有限公司		779,657.12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965,216.73	
	阳曲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1,355,932.90	12,588,424.90
	山西国新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12,055.00
	忻州市田森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93,178.73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6,316.84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51,106.69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391,618.86
	中联山西煤层气有限公司		356,032.26
	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46,718.28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633.95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8,427,958.78
	山西航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7,824,628.27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9,250.48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684,154.92
	华远国际陆港集团有限公司		1,497,113.12
	山西省文化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44,167.08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577.46
	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830,929.15
	万家寨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25.47
长期借款			
	华新燃气	1,093,019,900.00	993,019,9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822,461.69
	华新燃气	1,545,902.13	1,982,881.18
	晋中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02,485.47	

	晋城华新新能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75,463.47	173,445.28
租赁负债			
	华新燃气		1,545,902.13
	晋中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05,662.51	
	晋城华新新能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75,463.46

注 1：国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供应商签订《无追索权商业保理合同》，供应商将对公司的债权转让给国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国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债权人。2023 年度供应商向国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转让债权 12,998,866.43 元，公司支付国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债务 10,251,365.59 元。2024 年度供应商向国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转让债权 29,746,854.05 元，公司支付国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债务 24,763,802.17 元。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赔偿责任			
一诉讼补偿			
	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10,000.00
	山西田森集团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4,410,000.00	4,410,000.00

注：2008 年 1 月 4 日，太原东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山煤矿”）向太原市杏花岭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称天然气公司擅自越界进入东山煤矿界内，私自在矿区最繁华地段深入地下 20 米铺设天然气管线，造成东山煤矿的部分房屋倒塌，墙面、地面大面积裂缝等，请求判令公司赔偿房屋损害费等 1,969,640.00 元，并立即停止侵权。

2008 年 1 月 8 日，天然气公司收到省政府办公厅[2008]3 次《会议纪要》。按照《会议纪要》要求，天然气公司于 1 月 9 日带支票到东山煤矿积极主动协调解决管道穿越造成的地面建筑物损失问题和恢复施工问题；东山煤矿认为，已经启动诉讼程序即应按司法程序进行。2008 年 1 月 15 日，太原市杏花岭区人民法院按照先调后判的原则请诉讼双方到庭协调，天然气公司按起诉标的带支票前往，东山煤矿拒收，法庭调解未果。2008 年 7 月 1 日，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回复杏花岭区人民法院（（2008）并立民复字第 22 号），称诉讼标的达到 4,000.00 万元以上，请杏花岭区人民法院移送案卷到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8 年 8 月 20 日，东山煤矿向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起诉状称，天然气管线工

程的基本竣工和投入使用扩大了东山煤矿的土地、地上建筑物和煤炭资源的损失，请求判令天然气公司赔偿因天然气管线穿越造成东山煤矿的土地损失 1,682.80 万元，地面建筑物损失 2,143.37 万元，地面建筑物无法正常使用损失 1,162.33 万元，并要求补偿东山煤矿煤炭资源损失 13,337.17 万吨。

根据山西省太原市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08)并民初字第 275 号，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并于 2013 年 9 月 29 日签定如下协议：

天然气公司自协议签订后 7 日内一次性向东山煤矿支付损坏修复赔偿费人民币 3,280 万元，用于修复因天然气公司管线穿越造成东山煤矿的房屋倒塌和墙面、地面开裂等形成的直接损失。天然气公司愿意承担本次诉讼的直接费用（案件受理费、勘验费、鉴定费、代理费）人民币 2,307,250 元，自协议签订后 7 日内天然气公司一次性付给东山煤矿，由东山煤矿负责付清费用。天然气公司负责经过东山煤矿矿区天然气管线进行实施监测、监控，加强维护和保护管线的安全措施，承担天然气管线的全部安全责任，要保证东山煤矿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天然气公司承诺 2014 年 3 月 25 日前为东山煤矿办理完毕由寿阳县和晋中市出具同意东山煤矿在寿阳南庄煤田办矿开采文件，并报送至省政府。天然气公司未能按期办理完毕，天然气公司应向东山煤矿支付 1,800 万元补偿金。2013 年天然气公司向东山煤矿支付损坏修复赔偿费 3,280 万元，支付本次诉讼直接费用 2,307,250 元，支付办理办矿开采文件保证金 892,750 元。

2015 年 1 月 6 日，天然气公司收到了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的（2015）并执字第 008 号《执行通知书》，要求天然气公司向东山煤矿支付损害赔偿费 1,710.725 万元及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并负担执行费 84,507.25 元。

2015 年 1 月 22 日，太原市中院采取执行措施，并于 1 月 23 日向天然气公司送达（2015）并执字第 008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冻结、扣划天然气公司银行存款 1,710.725 万元和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和本案执行费 84,507.25 元。

2018 年 6 月天然气公司与东山煤矿签订《执行和解协议》，双方约定天然气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东山煤矿赔偿款 17,107,250.00 元（不含原已支付保证金 892,750 元，合计赔偿金 18,000,000.00 元）。

根据华新燃气、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山西田森集团物流配送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诉讼的承诺函》，若最终确定天然气公司需要向东山煤矿承担赔偿责任，该三家股东分别按其对天然气公司的原出资比例代天然气公司向东山煤矿承担赔偿责任。

2014 年天然气公司收到华新燃气、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山西田森集团物流配送有限公司关于东山煤矿诉讼承诺的赔偿责任款合计 35,107,250.00 元（损坏修复赔偿费人民币 3,280 万元及诉讼直接费用 2,307,250 元）。

2018 年天然气公司收到华新燃气关于东山煤矿诉讼承诺的赔偿责任款 8,724,697.50 元，2019 年收到华新燃气关于东山煤矿诉讼承诺的赔偿责任款 455,302.50 元，合计金额 918 万元。

2024 年天然气公司收到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于东山煤矿诉讼承诺的赔偿责任款 441.00 万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股份支付**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与关联方相关的未确认承诺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部分相应内容；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部分相应内容；与租赁相关的承诺详见本附注“五、（五十八）租赁”。

公司子公司华新城市与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设立了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根据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山西综改示范区燃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其中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0,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00%，首期出资 18,000.00 万元在为公司设立登记开立专门账户后 15 日内缴纳；华新城市出资 20,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首期出资 12,000.00 万元在为公司设立登记开立专门账户后 15 日内缴纳；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新城市实际出资 1,200.00 万元。

公司子公司华新城市与深圳市中燃燃气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了山西中燃国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根据山西中燃国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山西中燃国新城市燃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其中深圳市中燃燃气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10,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华新城市出资 9,8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新城市实际出资 7,572.23 万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公司子公司天然气公司因施工合同纠纷被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提起仲裁,仲裁申请金额 101.19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此案正在审理过程中。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五(十二)关联方交易之关联担保情况”;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情况。

(3) 开出保函、信用证

子公司中昊盛与阳城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于 2018 年 4 月签订的《煤层气管网建设及综合利用特许经营协议》,根据协议要求公司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开具履约保函,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保函保证金 200.00 万元;开立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23 日,到期日为 2027 年 5 月 22 日。

子公司中昊盛与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西气东输分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签订的第 GWHT20240003405 合同(输气设施接入协议),根据合同要求公司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开具履约保函,金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保函保证金 1,000.00 万元;开立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28 日,到期日为 2025 年 4 月 26 日。

子公司中昊盛与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西气东输分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签订的第 GWHT20240003405 合同(输气设施接入协议),根据合同要求公司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开具履约保函,金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保函保证金 2,000.00 万元;开立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29 日,到期日为 2025 年 4 月 28 日。

子公司华新销售根据《关于印发<售电公司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能源电力发 2022)183 号)、《关于售电公司及虚拟电厂参与 2024 年市场交易提交履约保障凭证的通知》的要求,通过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向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开具山西电力市场履约保函,保函保证金 500.00 万元。保函开立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8 日,到期日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华新销售与国家管网集团中原储气库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储气库使用合同》,华新销售通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向国家管网集团中原储气库有限责任公司开具履约保函,保函保证金 559.52 万元。保函开立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到期日为 2025 年 4 月 30 日。

子公司华新销售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共享运营分公司签订了《“管网通”服务合同(年度)》,华新销售通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向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共享运营分公司开具履约保函,保函保证金 160.00 万元。保函开立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到期日

为 2025 年 4 月 30 日。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 2024 年度拟不分配现金股利，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他形式的分配方案。此议案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 200, 000. 00	109, 345, 712. 52
1 年以内小计	1, 200, 000. 00	109, 345, 712. 52
1 至 2 年		43, 208. 55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 553, 795. 95	2, 553, 795. 95
合计	3, 753, 795. 95	111, 942, 717. 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53,795.95	100.00	2,555,835.95	68.09	1,197,960.00	111,942,717.02	100.00	2,553,795.95	2.28	109,388,921.07
其中：										
低风险组合	1,200,000.00	31.97	2,040.00	0.17	1,197,960.00	109,388,921.07	97.72			109,388,921.07
信用风险组合	2,553,795.95	68.03	2,553,795.95	100.00		2,553,795.95	2.28	2,553,795.95	100.00	
合计	3,753,795.95	/	2,555,835.95	/	1,197,960.00	111,942,717.02	/	2,553,795.95	/	109,388,921.0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低风险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00,000.00	2,040.00	0.17
合计	1,200,000.00	2,040.00	0.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2,553,795.95	2,553,795.95	100.00
合计	2,553,795.95	2,553,795.9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53,795.95	2,040.00				2,555,835.95
其中：低风险组合		2,040.00				2,040.00
信用风险组合	2,553,795.95					2,553,795.95
合计	2,553,795.95	2,040.00				2,555,835.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31.97	2,040.00
吴江第四丝织厂	14,886.80		14,886.80	0.40	14,886.80
武进市旷达化纤布厂	33,150.13		33,150.13	0.88	33,150.13
绍兴县振兴公司	1,725,489.43		1,725,489.43	45.97	1,725,489.43
湖州常物资有限公司	111,596.86		111,596.86	2.97	111,596.86
合计	3,085,123.22		3,085,123.22	82.19	1,887,163.22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318,684.79	289,295.84
合计	1,318,684.79	200,289,295.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然气公司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44,825.28	246,407.38
1 年以内小计	1,244,825.28	246,407.38
1 至 2 年	40,611.54	
2 至 3 年		5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00.00	47,999.00
4 至 5 年	47,999.00	
5 年以上	7,331,340.99	7,331,340.99
合计	8,665,276.81	7,626,247.37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8,665,276.81	7,626,247.37
合计	8,665,276.81	7,626,247.37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780.64	2,796,037.07	4,540,133.82	7,336,951.5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780.64	780.64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70.65	6,069.84		9,640.4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3,570.65	2,802,887.55	4,540,133.82	7,346,592.02

余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40,133.82					4,540,133.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96,817.71	9,640.49				2,806,458.20
其中：低风险组合		50.37				50.37
信用风险组合	2,796,817.71	9,590.12				2,806,407.83
合计	7,336,951.53	9,640.49				7,346,592.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和隆	4,279,111.05	49.38	往来款	5年以上	4,279,111.05
梁红	330,000.00	3.81	往来款	5年以上	330,000.00
太仓多服化纤公司	419,902.00	4.85	往来款	5年以上	419,902.00
连宝军	270,000.00	3.12	往来款	5年以上	270,000.00
齐智	164,442.26	1.90	往来款	5年以上	164,442.26

合计	5,463,455.31	63.06	/	/	5,463,455.31
----	--------------	-------	---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253,487,356.33		7,253,487,356.33	6,953,487,356.33		6,953,487,356.3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7,253,487,356.33		7,253,487,356.33	6,953,487,356.33		6,953,487,356.3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天然气公司	6,207,234,279.85						6,207,234,279.85	
华新城市	500,115,300.00		300,000,000.00				800,115,300.00	
华新销售	200,518,843.56						200,518,843.56	
华新同辉	45,618,932.92						45,618,932.92	
合计	6,953,487,356.33		300,000,000.00				7,253,487,356.3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419,022.22		73,947,991.14	
其他业务	1,132,075.50		1,132,075.44	
合计	50,551,097.72		75,080,066.5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燃气业务相关收入	49,419,022.22	
托管收入	1,132,075.5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49,419,022.2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132,075.50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50,551,097.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16,989.57	1,378,843.68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16,989.57	201,378,843.68

其他说明：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03,111.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9,515,201.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6,989.5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216,981.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58,834.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483,884.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122,186.21	
合计	250,987,378.2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即征即退增值税	48,748,678.0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9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3	-0.31	-0.3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刘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1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